

秦漢間之所謂「符應」論略

陳 槃

壹、序言

貳、符應說之起原

叁、符應說在秦與西漢間

肆、王莽與符應說

伍、王莽作風之影響（上）

陸、王莽作風之影響（下）

柒、符應說之發展結集及其與讖緯產生之關係

捌、餘論

壹 序言

「符應」之說，由來久矣。鄒衍作終始五德之傳，蓋嘗繼承此類舊說而益以「怪迂之變」。海上燕齊方士傳其術，秦漢間思想，此其主潮矣。卮言曼衍，復有讖緯。夫讖緯者，卽此符應說下之產物，亦卽秦漢間人迷信之遺蛻。考史者，首當珍視此等材料，溯其淵原，流變，以及其影響之所屆，庶幾讖緯，歷史，溝通互證，相得益章。然而有未易言者。

「符應」，諸書或作「符命」，或「符瑞」，或「瑞應」（亦作「應瑞」），或「瑞命」，或「嘉應」，或「福應」，或「德祥」，或「禎祥」，或「祥瑞」，或「祥異」之等，其實一也。作「符應」者鄒衍書，說已因其書與其徒而始顯，故從其稱也。原夫符應思想，本與五帝德說互爲因果，有德者必有符，有其符，是以知其德。二事似不可分。但自漢氏以後，符應事物，寢以彌繁，託者亦衆，就其本身，實另具一種歷史意義，有可以單獨提出探究之價值。顧今所敘述，舉不過邇言粗迹，無甚高論。若夫深微廣遠足以發明鄒衍學說流演之史事，而創通條貫，勒成一家者，則

吾師顏剛先生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之書在。

符應迷信，盛於東西兩京，東京以後，迄未衰歇，但亦不過複演前代之歷史而已，殊無特殊新義。至於撰述篇卷，其附見正史者則有宋書符瑞志，南齊書祥瑞志。其載籍可以考知其事若目者則有三國時魏溫室「圖以百瑞，粹以藻詠」，見魏都賦。吳孫亮作流離屏風鏤爲瑞應圖，凡百二十種，見崔豹古今注雜注。益州文翁學堂圖畫古聖賢及禮器瑞物，見北宋郭若虛圖畫見聞志卷一敘自古規鑒篇。（原書作後漢蜀郡太守高朕——一作朕——所畫。按元費著疑或者東漢以前人物高朕所作，至晉張收輩遞增益之。見所著全蜀藝文志四入成都周公禮殿聖賢圖考元注。二說孰是，未詳也。）宋宗炳造畫瑞應圖，南齊王融復加增定，梁庾元威爲盈縮其形制，見庾氏自撰論書（御覽七四八引）。南齊蘇侃撰聖皇瑞應記，永明中庾溫（按，一作藹）撰瑞應圖，見南齊書祥瑞志序。陸雲公撰嘉瑞記，子瓊撰續記，均見南史陸瓊傳。隋書經籍志五行類有瑞應圖二卷，（佚名。）瑞圖讚二卷，（元注，梁有孫柔之瑞應圖記，孫氏瑞應圖讚各三卷，亡。）祥瑞圖十一卷，（佚名。）祥瑞圖八卷，（元注，侯宣撰。）祥異圖十一卷。（佚名。）歷代名畫記三有大蒐（隗）神芝圖，（元注，十二。）符瑞圖（元注，十卷。行日月。楊廷光。并集孫氏，熊氏圖。按，行日月，文有誤。）祥瑞圖。（元注，十卷。起天有黃道，失撰者。）又古瑞應圖二卷，無撰人名，不知何時書也。舊新唐志雜家類有熊理瑞應圖譜三卷，顧野王符瑞圖十卷，祥瑞圖十卷。日本國見在書目五行家有失撰人名之瑞應圖十五卷。崇文總目天文占書類有佚撰人名之祥瑞圖一卷。（按，瑞應圖大都兼言天瑞，此蓋專言天瑞者也。）目錄類有顧野王撰符瑞目一卷。（金錫鬲輯釋本。）中興書目有瑞應圖十卷，稱不知作者；又云，或題王昌齡撰；而李淑書目則以爲孫柔之。（據直齋書錄解題卷十。）宋史藝文志天文類有佚撰人名之瑞圖，雜家類有魏徵祥瑞錄十卷，胥餘慶瑞應雜錄十卷，佚撰人名之瑞錄十卷，瑞應圖十八卷，魏玄成祥應（元注，一作瑞。）圖十卷。通志圖譜略符瑞類有佚撰人名之玉芝瑞草圖，靈芝圖。以上大略撮舉南宋以前諸家所載符應圖書要目。南宋以後，此類圖書，零殘略盡，見存者唯有唐劉廣之稽瑞。（後知不足齋本。）其不全者有敦煌出現不知作者並書名之瑞圖鈔本殘卷止存四十事。（伯希和編目二六八三號。有文有圖。日本支那學七卷一號載其文，圖闕。）孫柔之瑞應圖亦祇存輯本。（國朝全書本。）而上善堂書目舊鈔類載述古堂臧本瑞應圖二本，云有錢遵王繪圖，極工，

則不知誰氏所譌，今亦不知尙在人間否。此類書之殘佚故可惜，然究其大體，亦不外根據書傳讖緯，轉相賈販，間或皮傅時事，內容蓋無大差異，此六朝以來殘存舊文，有可徵信者也。然則言符應者，自當於秦漢人之歷史中觀其本源及其流行。作秦漢間符應論略云爾。

貳 符應說之起原

秦、漢間符應之說，當溯原鄒衍。其書卽五德終始。史記孟荀列傳曰：

（鄒衍）乃深觀陰陽消息而作怪迂之變，終始大聖之篇十餘萬言。先序今以上至黃帝，因載其禋祥度制。推而遠之，至天地未生，窈冥不可考而原也。先列中國名山大川通谷禽獸，水土所殖，物類所珍，因而推之及海外。稱引天地剖判以來，五德轉移，治各有宜，而符應若茲。

按所謂「符應若茲」者，呂氏春秋應同云：

黃帝之時，天先見大螾，大螻。黃帝曰，土氣勝。土氣勝，故其色尙黃，其事則土。及禹之時，天先見草木秋冬不殺。禹曰，木氣勝。木氣勝，故其色尙青，其事則木。及湯之時，天先見金刃生於水。湯曰，金氣勝。金氣勝，故其色尙白，其事則金。及文王之時，天先見火，赤烏銜丹書集於周社。文王曰，火氣勝。火氣勝，故其色尙赤，其事則火。（封禪書引小有異同，說見後。）

呂氏春秋引此文不著所出，其實乃鄒氏遺說也。此數說讖緯中今尙完全保存。（別詳論早期讖緯及其與鄒衍書說之關係弟肆。）此外又有一事，周禮春官「鍾師」，「王奏騶虞」，疏：

按異義，今詩韓，魯說，騶虞，天子掌鳥獸官。古毛詩說，騶虞，義獸，白虎黑文，食自死之肉，不食生物。人君有至信之德則應之。周南終麟止，召南終騶虞，俱稱嗟歎之，皆獸名。謹按古山海經，鄒書云，騶虞，獸。說與毛詩同。是其聖獸也。

按疏所謂鄒書，蓋卽鄒衍書。讖緯書言騶虞，亦用鄒說。（六帖等引瑞應書有。）又有直作白虎者，如孝經援神契曰，「德至鳥獸則白虎見」（類聚祥瑞部等引。）舊說固謂

騶虞爲白虎黑文也。

鄒書言符應，今可考者，僅此寥寥數事。然鄒氏所說與夫讖緯之所由承繼者，當不止此。玩鄒書所謂「禴祥度制」，「陰陽消息」者，本律歷之數與天官占候之事，今讖緯符應之說諸云，「政理太平，則時日五色」（說鄒五引禮斗威儀）；「日合王字，則君臣和同，萬邦協和」（開元占經日辰占邦引春秋等）；「天子動容周旋中禮，則日月五星，不敢縱橫」，（占經日占一引禮緯）之等，疑是其類也。所謂「列中國名山大川通谷禽獸水土所殖物類所珍」者，意「南海輸以駸馬」（稽瑞四八等引禮斗威儀），「陵出玄丹」（稽瑞五九引孝經援神契），「海出大貝」（稽瑞四九引禮斗威儀）之等，蓋其類也。

復次，漢書藝文志敍五行家曰：

五行者，五常之形氣也。書云，初一日五行，次二曰羞用五事。言進用五事目順五行也。貌言視聽思心失而五行之序亂，五星之變作，皆出於律歷之數而分爲一者也。其法亦起五德終始，推其極則無不至，而小數家因此以爲吉凶而行於世，寤以相亂。

按洪範以人事附合天道，謂天人可以互相感應。貌言視聽思心失而五行之序亂。五行之序亂者，謂災異應之也。反之則有休徵之祥。所謂休徵者：

曰肅，時雨若。（僞孔傳，君行敬，則時雨順之。）曰乂，時暘若。（君行政治，則時暘順之。）曰哲，時燠若。（君能昭哲，則時燠順之。）曰謀，時寒若。（君能謀，則時寒順之。）曰聖，時風若。（君能通理，則時風順之。）

又有所謂歲月時日順常及政治清明之徵，曰：

歲月時日無易，百穀用成，乂用明，俊民用章，家用平康。

此類卽符應說也。後來讖緯書喜言王政治平則符應如何如何，言陰陽和順則符應如何如何，例如禮稽命徵曰，「出號令合民心則祥風至」（古微書引）；禮含文嘉曰，「王者賜命諸侯皆如其意，則陰陽和，風雨時」（占經甘氏外官占六引）；孝經鉤命決曰，「春政不失，五穀彙。初夏政不失，甘雨時。季夏政不失，地無口。秋政不失，人民昌」（黃氏逸書考引清河郡本。）云云，與洪範說大致相同。藝文志云，洪範有此說，而「其法亦起五德終始」。五德終始故鄒衍書也，則鄒書自有此類符應之

說，方士傳者鄒書，秦、漢間流行之符應說，其淵原在此。（說詳第三、八兩章。）然則識緯中此類符應說，明亦當探本鄒衍。近人主張洪範爲戰國末年之作，多有根據。（如劉節，有洪範疏證，可參考。）然則洪範此處亦襲鄒書耳。志又云，此類思想「推其極則無不至，而小數家因此以爲吉凶而行於世，嚮以相亂。」是方士所傳之說，其間雖本鄒書遺緒，不難見微知著，然方士投機取巧，矯詐詭變，誠爲常事，（說見後）此又吾人言秦、漢間符應者所不可不知者也。

鄒書符應之說，蓋出於古之史官。自古在昔，史官實爲一切「知識」之藏府，神怪之說，亦從此出，故載籍中一切人神怪變之說，大都託之史氏。至其直接表見於故記如卜辭，春秋之等，斯更其明驗矣。

古史官符應之說，當考之于：一巫祝，二占候，三史典。分述如次：

（1）巫祝 巫祝之興，宜在上世。然卜辭以前，其事無可考實者。卜辭，巫作𠩺，（鐵雲藏龜一四三、一。）𠩺，（同上八一八、三。）𠩺（鐵雲藏龜拾遺一、三、八。）諸形，象巫在神幄中，以兩手奉玉事神。（羅振玉說。）祝作𠩺，（殷虛書契前編四、一八、七。）𠩺，（同上六、一六、六。）𠩺（龜甲獸骨文字二、二五。）諸形，象踞於神示之前，有所禱告。（郭沫若說。）巫、祝、史三者與祭祀之關係，大抵自來無甚不同，此處姑不妨借用所謂周官之說明，春官：

大祝，掌六祝之辭，以事鬼神示，祈福祥，求永貞：一曰順祝，二曰年祝，三曰吉祝，四曰化祝，五曰瑞祝，六曰筮祝。

按「福祥永貞」者，統六祝言之。此類悉是符應。「福祝永貞」，從其內在言之。符應從其表徵言之也。

巫有男巫（亦曰覡），女巫之別，春官：

男巫，掌望祀，望衍，授號，旁招以茅。冬堂贈，無方無筭。春招弭以除疾病。王弔則與祝前。

女巫，掌歲時祓除釁浴，旱暵則舞雩。若王后弔則與祝前。凡邦之大裁，歌哭而請。

巫之性質，國語楚語下曰：

古者民神不雜，民之精爽不攜貳者而又能齊肅衷正，其智能上下比義，其聖

能光遠宣朗，其明能光照之，其聰能聽徹之，如是則明神降之，在男曰覡，在女曰巫。

合此數事觀之，知巫主通神而祝主贊辭，二者相需爲用。荀子嫉濁世「營於巫祝，信禴祥」。（史記孟荀列傳。）禴祥，卽鬼神之說，亦卽一部分符應之說之所從出者也。以巫祝禴祥相提並論，事實則然也。

巫祝之上，復有太史。春官曰：

大祭祀，與執事卜日戒。及宿之日，與羣執事讀禮書而協事。祭之日，執書以次位常。辨事者攷焉，不信者誅之。

巫與祝皆太史之屬官。左傳，「閔二年，狄滅衛，囚史華龍滑與禮孔以逐衛人，二人曰，我大史也，實掌其祭。不先，國不可得也。乃先之，至則告守曰，不可待也。夜與國人出，狄入衛」。按，巫祝皆統於史，故史華龍滑與禮孔云「實掌其祭」也。周易，巽，九二，「巽在牀下，用史巫，紛若，吉」。楚語下，「夫人作享，家爲巫史」。蓋巫爲史屬，故曰「史巫」，或「巫史」。周書金縢，周公「植璧秉珪，乃告大王，王季，文王。史乃冊祝曰」。 史記齊太公世家，「史策祝以告神」。祝爲史屬，故得稱「史冊（策同。）祝」。巫祝之統於史，此又其可考者也。周官以巫，祝與史三者平行並列，似乎不相統屬者，其實不然，周官於太史，首云，「掌建邦之六典」。按六典者，禮記曲禮下曰，「天子建六太，曰太宰，太宗，太史，太祝，太工，太卜，典司六典」。周官所謂六典，蓋卽此六太之典。此六太中，太宗，太祝，太工，太卜均與祭祀有關，（並詳春官又國語楚語下。）而太史實掌之。不言巫者，地卑，故略之爾。

古人祭祀，求所謂福祥，永貞者，其內容，不審何如。商頌烈祖：

嗟嗟烈祖，有秩斯祜。申錫無疆，及爾斯所。既載清酤，賚我思成。

亦有和羹，既戒既平。饌假無言，時靡有爭。綏我眉壽，黃耇無疆。

約軼錯衡，八鸞鸛鵒。以假以享，我受命溥將。自天降康，豐年穰穰。

來假來饗，降福無疆。

按此祀詩所祈禱者，不過具體提出二事，一者，眉壽。二者，豐年。至云「申錫無疆」，「降福無疆」，甚含混，不知何指。商頌，詩序以爲孔子之先人正考父者，得

之於周之太師，說未知是否可信。（魯語曰，「正考父校商之名頌十二篇於周之太師」。章炳麟訓「校」爲校讎；王國維云，當讀爲「效」，謂獻也。莫能詳也。）西周後期之祀詩內容，與此似亦不甚相遠，例如：

鐘鼓喤喤，磬筦將將。降福穰穰，降福簡簡。威儀反反。既醉既飽，福祿來反。（周頌執競。）

豐年多黍多稌，亦有高廩，萬億及秭。爲酒爲醴，烝畀祖妣，以洽百禮，降福孔皆。（同上豐年。）

燕及皇天，克昌厥後。綏我眉壽，介以繁祉。（同上雖。）

禮記言祭祀之符應，視前爲詳。商頌，周頌止云「降福無疆」，「介以繁祉」，吾人不知其命意所在，禮記則較爲具體之說明。按禮記以爲禮者，自天子至於庶人必由之道，故禮運曰，「禮義也者，人之大端也，所以達天道順人情之大寶也。」禮之事宜多矣，而祭祀爲先，故祭統曰，「凡治人之道，莫急於禮。禮有五經，莫重於祭」。所以然者何，禮運曰，「祭帝於郊，所以定天位也。祀社於國，所以列地利也。祖廟，所以本仁也。山川，所以備鬼神也。五祀，所以本事也。故宗祝在廟，三公在朝，三老在學，王前巫而後史，卜巫瞽侑，皆在左右。王中，心無爲也，以守至正」。

禮運一篇，主題在禮而終之以——

天不愛其道，地不愛其寶，人不愛其情，故天降膏露，地出醴泉，山出器車，河出馬圖。鳳皇，麒麟皆在郊輶，龜龍在宮沼。其餘鳥獸之卵胎皆可俯而闕也。

按，此所謂符應也。符應何與於禮，謂帝王能事鬼神，得禮之宜，故神明答之以嘉應也。祭統以爲「禮有五經，莫重於祭」，蓋謂此矣。

禮運所舉符應，讖緯皆有之，膏露，亦稱甘露，見孝經援神契等。（文選羽獵賦注，御覽休徵部一等引。）醴泉，見禮斗威儀等。（御覽休徵部二等引。）器車，亦作木根車，金車，山車，見孝經援神契等。（藝文類聚舟車部，事類賦什物部，清河郡本等。）至於馬圖，鳳皇，麒麟，龜，龍，讖緯書屢見，不具舉。

讖緯家於禮運之說似乎又推而廣之，如曰：

玉石章明，作樂制禮得天心則景星見。（清河郡本禮含文嘉。）

神晉（靈）滋液，百寶爲用則白象至。（說郛五引同上。）

天子得禮之制則山澤谷之中有赤龍。（占經龍魚蟲蛇占引禮稽命徵。）

祭五岳四瀆得其宜則黃雀見。（藝文類聚祥瑞部引禮稽命徵。）

王者得禮之宜則宗廟生祥木。（御覽休徵部二引中候合符后。）

諸如此類，無慮數十百事。按諸云「作樂制禮得天心」，云「神晉滋液」，云「得禮之制」，云「祭五岳四瀆得其宜」，云「宗廟生祥木」，皆指祭祀能達於天道爲言。其說固由來甚久，然其符應事物則與古人詳略故有所不同，此其原因當於下章詳焉。

（2）占候 占候者，觀察日月星雲風氣之變化以定其吉凶徵兆之謂。此史氏之職也。左傳，哀六年，「楚國有雲如（而）衆赤鳥，夾日以飛，三日，楚子使問諸周太史，周太史曰，其當王身乎。若禁之，可移於令尹，司馬。王曰，除腹心之疾而實諸股肱，何益。遂弗禁」。太史占候，此其例也。又文十四年，「有星孛，入於北斗。周內史叔服曰，不出七年，宋、齊、晉之君皆將死亂」。此事豫言而驗，未可信，但其託於太史，要不失爲太史掌占候之一暗示。據春官，掌候望者又有眡祲，「掌十輝之灋，以觀妖祥」。馮相氏，「掌十有二歲，十有二月，十有二辰，十日，二十有八星之位，辨其敘事，以會天位。冬夏致日，春秋致月，以辨四時之敘」。保章氏，「掌天星以志星辰日月之變動，以觀天下之遷，辨其吉凶……」。豈詳其官屬則有別，統言之則但稱太史耶？將周官此制非古耶？

春秋以前史官觀象之占，唯晴雨及災祲之說可考，小雅漸漸之石，「月離於畢，俾滂沱矣」，此晴雨之占也。卜辭，「癸酉，貞，日夕又（有）食，隹若」，（簠室殷契徵文天一。）此以日食順之與否爲問也。詩小雅十月之交曰，「日有食之，亦孔之醜」。曰，「彼月而食，則維其常。此日而食，於何不臧」？此災祲之占也。卜辭又有祭星之文，（參考董作賓殷歷譜三交食譜，胡厚宣甲骨學商史篇殷代之天神崇拜。）其用意不可知，但有禍福人之觀念存乎其間，則可知也。福者福應，斯卽符應之謂矣。

史記天官書多有符應之說，例如：

狼比地有大星曰南極老人，老人見，治安。

按識緯書春秋，（開元占經石氏外官占四引。）春秋運斗樞，（同上引。）春秋文耀鉤，（御覽休徵部一引。）等有此說。又天官書於辰星之占，曰：

其當效而出也，（色）黃爲五穀熟。

按占經辰星占一引識緯書春秋有此說。於景星，天官書曰：

景星者，德星也。其狀無常，出於有道之國。

按孝經援神契作「惠至八表則景星見」，（禮運正義引。）春秋感精符等皆有之，說大同小異，唯孫氏瑞應圖說與天官書全合，其多出之句則與識緯諸書合，可見識緯書本有此二句，引家刪節，獨孫氏瑞應圖猶存舊文也。

亦有說見於天官書而識緯輯本今無其文，然可以以類求之者，如天官書曰：

歲（星）陰在酉，星居午，以八月與柳七星張辰出，曰爲長王，作作有芒，國其昌，熟穀。

孝經援神契則曰，「歲星入心，五穀登」。（占經歲星占二引。）春秋文耀鉤則曰，「歲星之虛，五穀大熟」。（歲星占三引。）如此之等，與天官書說不甚相遠，豈天官舊說，史遷所不錄，而識緯書獨傳之歟？抑其爲後出之說歟？

史記天官書者，蓋史遷論次戰國以來史氏舊說，斷以己意而成一家之書。其言曰：

幽、厲以往尙矣，所見天變，皆國殊窟穴，家占物怪，以合時應。其文圖籍祿祥不法。

又曰：

天子微，諸侯力政，五伯代興，更爲主命。自是之後，竝爲戰國。臣主共憂患，其察祿祥，候星氣尤急。近世十二諸侯，七國相王，言縱橫者繼踵，而秦、唐、甘、石因時務論其書傳，故其占驗，凌雜米鹽。

此等處似史公不甚依古，而於時說亦不輕置信，故又曰：

夫自漢之爲天數者，星則唐都，氣則王朔，占歲則魏鮮。故甘、石歷五星法唯獨熒惑有反逆行，逆行所守，及他星逆行，日月薄蝕，皆以爲占。余觀史記，考行事，五星無出而不反逆行。

然史公自敘則曰：

星氣之書多祿祥，不經。推其文，考其應，不殊。比論集其行事，驗於軌度，以次作天官書。

史公似矛盾，已云前人說不經，又云推其文考其應不殊，而論集其行事，以爲天官書。可能之解釋，厥爲史公已不盡依前人之說，而亦未嘗不「擇善而從」。唯然，故天官書之說有與甘、石二家合者，如老人星之符應，石氏略同，（占經六八老人星占二九。）是其例。（又參考漢書天文志王先謙補注。）

由於史遷天官書之作，嘗受戰國以來天官學者之暗示，影響，故天官書中符應之說，亦可能包含不少戰國間舊說之成分。然戰國間人之于春秋以前流傳之緒，蓋亦不能無所師承。殷商一代，天文知識，甚爲豐富，詩，書，左傳中有若干星象之說，可以上溯卜辭，已爲今日學術界公認之事實。（參考胡厚宣甲骨文中之天象記錄，竺可楨二十八宿起源之時代與地點。）天官書之取材，既已介乎古「近」之間，然則古史官禋祥符應之說，雖無較早之載籍可憑，不得已而求諸天官書，天官書之于古史官舊說，倘其猶有具體而微之意乎？

（3）史典 符應中，凡神怪事物，可以由無知識之巫祝之徒率意附會，至於國家所寶之名物及四裔來貢諸珍品，如此之等，符應說中多有之，此恐非巫祝之輩所能杜撰。此類知識，大抵出自歷世相傳之史官古記。

較舊之史典，有周書王會，其書記周公時四夷入貢之物事，其目有：

青馬黑獻，謂之母兒。大塵。（孔注，塵似鹿。）前兒。若彌猴，立行，聲似小兒。在子。□身人首，脂其腹，炙之霍則鳴曰在子。（揚州）禺禺，魚名。

解險冠。（一作寇。）鹿。鹿者，若鹿迅走。雖馬。（舊駕一角，大者曰麟也。）

（青丘）狐九尾。輝菰。去羊也。白鹿。白馬。乘黃。似騏，背有兩角。海蛤。（蛤，文蛤。）蟬蛇。順食之美。文蜃。（文蜃，大蛤也。）

玄貝。（照貝也。）大蜺。桂。羈。（其皮可以爲鼓首。）茲白。若白馬，鋸牙，食虎豹。尊耳。身若虎豹，尾長三尺，其身食虎豹。閭閻。（射禮以閭象爲射器。）險冠。鼯犬。露犬也，能飛，食虎豹。星施。星施者，珥旄。（旄所以爲旄羽耳。）羊。牛之小者也。鼈封。若鼈，前後有首。

鱗（鱗），獸也。鳳鳥。戴仁，抱義，掖信，歸有德。鸞鳥。比翼鳥。（不比不飛，其名曰鸞鵠。）皇鳥。（配於鳳者也。）文翰。若皋雞。（鳥有文彩者。皋雞似鳧，冀州謂之澤特也。）孔鳥。（孔與鸞相配也。）丹沙。闔采。（采生火中，色黑，面光，其堅若鐵也。）桴苡。其實如李，食之宜子。費。其形人身，技踵。自笑，笑則上脣翕其目。食人。北方謂之吐嚙。狽狽。若黃狗，人面，能言。善芳。頭若雄雞。佩之令人不昧。嚙羊。羊而四角。叩叩距虛。善走也。距虛。（獸也，驢騾之屬。）玄模。（模，白狐。玄模則黑狐也。）青能。黃熊。菽。（戎菽，荳藥也。）白虎。黑豹。駒駼。（馬之屬也。）白牛。文馬而赤鬣，縞身，目若黃金，名古黃之乘。每牛。牛之小者也。狡犬。巨身四尺。玉目。（玉之有光明也。形甚小也。）比閭。其華若羽，伐其木以爲車，終行不敗。菅（菅草，堅忍。）大竹。鼈。鼓，鍾。鍾牛。（貢鼓及鍾而似牛形者。）翟。（鳥。）翡翠。所以取羽。

以上狐九尾見中候考河命等。（清河郡本等。亦見孫圖。）白鹿見禮斗威儀等。（藝文類聚祥瑞部等引。亦見孫圖。）乘黃見禮含文嘉等。（占經石氏中官等引。亦見孫圖。）鳳鳥，皇鳥見樂稽耀嘉等。（古微書等引。）鸞鳥見孝經援神契等。（類聚祥瑞部等引。亦見孫圖。）孔鳥，蓋卽孔雀，見春秋元命包等。（古微書等引。）白虎見孝經援神契等。（類聚祥瑞部等引。亦見孫圖。）文馬赤鬣卽古黃之乘，見中候考河命。（清河郡本。亦見孫圖。）亦有不見於今本識緯而孫氏瑞應圖有之者，如鼯犬，叩叩距虛，黑豹，駒駼是也。蓋識緯佚之。

按周書稱及太子晉，當成於靈王之後。然其書春秋時已有之，蓋戰國以後又展轉附益，故不免駁雜。（參考四庫總目別史類。）王會記周公之事，殆可能爲早期遺文。（參見前。）

次又有記成王將崩時事之顧命，其中頗敘述傳世珍寶，如曰：

西夾南嚮，敷重筍席，玄紛純，漆仍几，越玉五重。陳寶，（僞孔傳，於東西序坐北，列玉五重，又陳先王所寶之器物。）赤刀，大訓，弘璧，琬琰，在西序。大玉，夷玉，天球，河圖在東序。（三玉爲三重。夷，常也。球，雍州所貢。河圖，八卦，

伏羲氏王天下，龍馬出河，遂則其文，以畫八卦，謂之河圖，及典謨，皆歷代傳寶之。）盾之舞衣，大貝，鼗鼓，在西房。（盾國所爲舞者之衣，皆中法。大貝，如車渠。鼗鼓，長八尺，商周傳寶之。）

按，大貝說見禮斗威儀（稽瑞頁四九等引。）春秋運斗樞等。（藝文類聚珍寶部等引。亦見孫圖。）玉璧見孝經援神契（御覽珍寶部八等引。）至於河圖之爲符應之說，連篇累牘，毋論已。（古河圖與識緯之河圖名同實異，別詳河圖解題。）

出於後人所編定之禹貢，其中記方物，荊州有丹，大龜。雍州有琅玕。未云，錫禹玄圭，以告成功。按此數事皆識緯家所謂符應事物，大龜卽神龜，諸書屢見。琅玕見孝經援神契。（占經器物休徵占引。）禹受玄圭見樂稽曜嘉。（禮檀弓上正義引。）丹蓋卽丹沙，見禮斗威儀（御覽藥部二引。）

又有所謂殷商貢典者，王會引之，云是伊尹所作。其事物有：

魚皮之鞞。（孔注，鞞，刀削。）□鰌之醬。（鰌，魚名。）鮫敝。（敝，一作敝。孔注，盾也，以鮫皮作之。）珠璣。瑇瑁。象齒。文犀。翠羽。菌鶴。（可用爲旌。）短狗。（狗之善者也。）丹青。白旄。紕罽。（王應麟補注，何承天纂文曰，紕，氏罽也。）江歷。（珠名。）龍角。（龍解角得也。）神龜。橐駝。白玉。野馬。騊駼。馱駼。良弓。

以上諸事於識緯見之者，翠羽蓋卽翡翠，見孝經援神契（稽瑞四一等引。）瑇瑁卽玳瑁，一作瑇瑁，見同上。（御覽珍寶部六引。亦見孫圖。）白玉見禮稽命徵（初學記珍寶部等引。）等（亦見孫圖）。文犀，未詳，孝經援神契有犀角戴通，（御覽休徵獸類引。）疑是也。騊駼，馱駼，見孫氏瑞應圖。按，孫圖之說，出於識緯，識緯多遺佚，故說或相應，或不相應爾。

禹貢及所謂伊尹所作之貢典，余不知其是否亦有若干早年之材料，然識緯家據之以皮傅其符應說，其意義與引用王會，顧命之篇同，殆爲事實。（解見後。）

識緯符應之說，依據史典，約略如上所示例，文獻不足，其詳不可得聞矣。

以上敘述古符應之說出於史官，凡有巫祝，占候，史典三事，其說已竟。私意以爲識緯出自鄒書，而鄒書蓋亦多所採襲，匪由馮空虛構。史記歷書云，「天下有道則不失紀序，無道則正朔不行於諸侯。幽，厲之後，周室微，陪臣執政，史不紀

時，君不告朔，故疇人子弟分散，或在諸夏，或在夷狄，是以此禋祥廢而不統。其後戰國並爭，在於疆國禽敵，救急解紛而已，豈遑念斯哉。是時獨有鄒衍明於五德之傳而散消息之分，以顯諸侯」。孟荀列傳云，鄒書「先序今以上至黃帝，因載其禋祥度制」。是鄒子明於古星曆之術之徵也。又云，「先列中國名山大川通谷禽獸，水土所殖，物類所珍，因而推之及海外」，與上述古史典之記珍奇事物者相應，是鄒子博綜史典之一啓示也。由是言之，鄒書雖云「怪迂之變」，亦非漫無根據，略可知也。

復次，識緯之先，出於鄒子之徒。鄒書符應事物已甚富贍，則識緯符應之說，亦必大體本之於鄒，蓋當然也。顧其間有可疑者二事：第一，鄒書十餘萬言，摭拾之富，故不成問題；但其書成一家言，故亦不能徒事剽竊，是必有其獨特之新說，即如古史典中物類，除極少數外，大都無甚神怪，徒以其稀罕，或者祖宗積世傳授，國家所寶，本無所謂瑞。以遠方稀罕之物爲珍，意亦猶此。且四裔之獻，國有專典，所謂「制其貢，各以其所有」，（周書職方解。）所謂「昔武王克商，通道於九夷百蠻，使各以其方賄來貢，使無忘職業」，（魯語下。）是也。本出政令，何神之有？而識緯家之所謂符應者則觀念夤乎不同，曰天人之所感召，福祥之所表徵，不期而物自至。史公所謂「怪迂之變」，此殆其一端歟？將鄒書厥初止列中國海外「水土所殖物類所珍」，識緯家加以誇飾，遂有靈瑞之說歟？

第二、鄒子終始大聖之篇，由史遷所敘述者觀之，似未嘗雜神仙之說，而秦漢間符應說有之。（詳下章。）鄒衍別有重道延命方一書，專言神仙之事，其徒海上燕齊方士所以迷惑時君者，即此類說也。而出於方士之符應說，亦多有此類思想，則不知鄒衍符應內容本來如此耶？抑方士「怪迂阿諛」，取鄒氏二書者（終始大聖之篇與重道延命方。）通而一之，以求「苟合」耶？鄒子符應，託始黃帝，而秦漢間求仙之說，亦以黃帝爲中心人物。終始大聖之篇無傳書，其符應內容，無從知其所屆。然秦漢間符應中神仙之說與鄒有密切關係，此則可無疑也。

叁 符應說在秦與西漢間

「符應」之說雖自古有之，然其能在秦漢間發生重大之作用，則鄒衍之徒海上

燕齊方士宣傳之結果。（詳第八章。）

「符應」說在秦與西漢間，迹象故甚著；而清姚振宗氏後漢藝文志五行家祥異類乃曰：

范書賈逵傳注引東觀記云，章帝時，鳳皇，麒麟，白虎，黃龍，神雀，白燕等見於郡國者，史官不可勝紀。又司馬彪續漢書云，孝和時，郡國言符瑞八十餘品，咸懼虛妄，抑而不宣。瑞應圖當作於是時。（元注，又班書何武傳云，宣帝時，天下和平，神爵，五鳳之間，婁蒙瑞應，則瑞應圖前漢時亦當有之。）

按「瑞應」卽「符應」，卽鄒衍之徒方士之書說也。姚氏疑此類書說宣帝時始有之，非也。秦皇以後，由於「符應」卽「瑞應」說而發生之變革，不一而足；推隱至顯，卽其底書亦約略可辨。今略舉其事以驗之。

考始皇信奉鄒衍書說，在其卽位之第二十六年滅六國之後。史記封禪書曰：

秦始皇既并天下而帝，或曰，黃帝得土德，黃龍，地螾見。夏得木德，青龍止於郊，草木暢茂。殷得金德，銀自山溢。周得火德，有赤鳥之符。今秦變周，水德之時，昔秦文公出獵獲黑龍，此其水德之瑞。於是秦更命河曰德水，以冬十月爲年首，色上黑。

按，「或曰黃帝得土德」云云，此「或」人卽燕齊方士，所引之說卽出鄒書，唯呂氏春秋應同篇引作黃帝時大螾，大螻見，此則易大螻爲黃龍。呂引湯時金刃生於水，此則云銀自山溢。又呂引夏德無青龍，此處有之。彼時載籍，口說流傳，則不知二說之孰爲近是也。抑方士援引鄒書隨事附合，諒亦不免。然大體固無害其爲鄒說。（別詳論早期讖緯及其與鄒衍書說之關係弟肆。）唯然，故封禪書又曰：

自齊威，宣之時，鄒子之徒論著終始五德之運，及秦帝而齊人奏之，故始皇采用之。

秦本紀亦推本此事謂出於鄒，曰：

始皇推五德之傳，以爲周得火德。秦代周德，從所不勝。方今水德之始。此二十六年事也。越二年而有封禪之舉。帝王所以封禪者，管子封禪篇曰：

桓公既霸，會諸侯於葵丘而欲封禪，管仲曰，古者封泰山禪梁父者七十二家，而夷吾所記者十有二焉，皆受命然後得封禪。桓公曰，寡人……九合諸

侯，一匡天下，諸侯莫違我。昔三代受命，亦何以異乎？於是管仲睹桓公不可窮以辭，因設之以事，曰，古之封禪，鄒上之黍，北里之禾，所以爲盛。江淮之間一茅三脊，所以爲藉也。東海致比目之魚，西海致比翼之鳥，然後物有不召而致者十有五焉。今鳳凰麒麟不來，嘉穀不生，而蓬蒿藜莠茂，鴟梟數至，而欲封禪，毋乃不可乎？

按，封禪之本指，管子此文詳之矣，即功成治平，符應並至，然後登封，告成功於天。符應並至者，受命之徵也。史記封禪書云，「自古受命帝王，曷嘗不封禪。蓋有無其應而用事者矣，未有睹符瑞見而不臻乎泰山者也」；孝經鉤命決云，「封乎太山，考績燔燎。禪乎梁父，刻石紀號。煥炳巍巍，教化顯著」；（御覽五三六引。）猶此意也。蓋鄒書本有此類說，方士稱道之，始皇遂信行之。管子多戰國間人思想，封禪篇之文，侈陳符應，尤與鄒子及其徒方士說近，殆不能甚早。又小匡篇言受命符應與此處大同小異，似複出之文。然彼固不言封禪。可疑也。

始皇之由封禪而繼以求仙真奇藥，蓋亦惑於符應舊說。漢武亦然。武帝時，公孫卿說之云，「黃帝以上封禪，皆致怪物，與神通」。（封禪書。）此方士相沿之說，亦即符應舊說也。所謂「怪物」者，神奇之事物，即符瑞也。盧生說始皇曰，「臣等求芝奇藥，仙者，常弗遇」（始皇本紀）；武帝封禪，「縱遠方奇獸，蜚禽及白雉諸物」（封禪書）；漢志有禎祥變怪二十一卷（見下）：曰「奇」，曰「怪」，皆此類也。符應舊說云：

王者德至於草木則芝草生。（御覽休徵部一等引孝經授神契。）

王者慈仁則芝草生，食之令人延年。（同上引孫氏瑞應圖。）

此以芝爲德至之符應，與始皇自視有德由封禪而求所謂「芝奇藥」者密合。符應說又云：

君乘土而王，其政太平，黃真人遊於後池。（占經人瑞引禮斗威儀。）

黃帝時，西王母使乘白鹿來獻白環。（御覽八七二引孫氏瑞應圖。）

此謂德至則應之以仙真也。所謂君乘土而王，即黃帝也。黃帝所接之仙真人，不止一事，故或以爲黃真人，或以爲西王母。此與公孫卿所謂黃帝封禪與神通者亦相應。符應說此處止言君人有德則致怪物與神通，未明言封禪者，按，封禪即所以表

德，德至然後封禪。秦皇，漢武皆自以爲德至而封禪，故封禪矣隨而求所謂德至之應如怪物，神仙之屬。然封禪書云，天下皆畔始皇，「譌曰，始皇上太山，爲暴風雨所擊，不得封禪」。太史公曰，「此豈所謂無其德而用事者邪」。當時以爲始皇無德，竟不成其爲封禪也。

復次，始皇本紀曰：

盧生說始皇曰，方中，人主時爲微行，以辟惡鬼。惡鬼辟真人至。人主所居而人臣知之則害於神。今上治天下，未能恬佚。願上所居宮，毋令人知，然後不死之藥，殆可得也。於是始皇曰，吾慕真人，自謂真人不稱朕。乃令咸陽之旁二百里內宮觀二百七十，復道甬道相連，帷帳鐘鼓美人充之，各案署，不移徙。行所幸，有言其處者罪死。

按符應說，黃帝德至，真人「遊於後池」。今始皇自視有德，使盧生求仙，盧生亦語始皇，人主所居，毋令人知。不爾，真人不至。始皇於是遂爲離宮別館。二事相似，使人不期然而然發生一種聯想。方士之說，未始無所根據，但不能無所增飾於其間，說愈後而愈夸大，故武帝元封二年，公孫卿遂言「僊人好樓居」；太初二年方士乃言，「黃帝時爲五城十二樓以候神人於執期」矣。（並見封禪書。）由「後池」進步而爲「離宮別館」，爲「五城十二樓」，此亦踵事增華，後來居上。然則此諸說者之孰爲先後，易知也。

始皇於二十八年，封禪琅邪，還過彭城，禱祠求鼎，此亦惑於符應之一事。說見於後。

本紀云：

（爲始皇）候星氣者至三百人。

按占候與符應之關係，說已前見。始皇此舉，其中大有文章，可以想像，但又云：

秦法不得兼方，（正義曰，令民之有方伎不得兼兩齋，試不驗輒賜死，言法酷。）不驗輒死。

又方士盧生等懼而亡去，於是而有坑術士之舉。本紀曰：

始皇聞（盧生等）亡，乃大怒曰，吾前收天下書，不中用者悉去之，悉召文學方術士甚衆，欲以興太平。盧生等吾尊賜之甚厚，今乃誹謗我以重吾不德

也。諸生在咸陽者，吾使人廉問，或爲詖言，以亂黔首。於是使御史悉案問諸生，諸生傳相告引。乃自除犯禁者四百六十餘人，皆阬之咸陽。
始皇所用方術之士，數目甚可觀，本欲有所作爲，但方士皆懼秦法酷，或加之誹謗，或竟出之逃亡，自餘大部分皆見坑殺。始皇一代關於符應之事遂無多可考。

秦政不綱而陳勝起。勝字涉。二世元年七月，發閭左適戍漁陽，屯大澤鄉，與吳廣皆次當行，爲屯長。屬天大雨，道不通，度已失期。失期，法當斬，遂與廣舉大事，而以魚腹丹書，篝火狐鳴爲號召。史記陳涉世家曰：

陳勝曰，今誠以吾衆詐自稱公子扶蘇，項燕，爲天下唱，宜多應者。吳廣以爲然，乃行卜。卜者知其指意，曰，足下事皆成，有功。然足下卜之鬼乎。陳勝，吳廣喜念鬼，曰，此教我先威衆耳。乃丹書帛，曰，「陳勝王」，置人所罾魚腹中。卒買魚烹食，得魚腹中書，固以怪之矣。又令吳廣之次近所旁叢祠中，夜篝火，狐鳴呼，曰，「大楚興，陳勝王」。卒皆夜驚恐。旦日，卒中往往語，皆指目陳勝。

按以丹書爲符應，鄒衍書倡之，所謂赤烏銜丹書集于周社者，是也。陳氏雖耕傭，而孔叢子言其能讀國語，解稱引夏商舊事。（答問篇。）卽史記世家亦言其素有大志。是則陳氏習聞方士之說，其智自足以辦此。然春秋潛潭巴有「里社鳴，此里有聖人；其响，百姓歸之，天子走」（占經城邑宮殿怪占引。）之說，疑此說蓋亦流傳民間。里社何緣自鳴，是非憑藉狐鳴呼不可。陳氏之所作爲，抑其受此說之暗示，亦未可知也。

漢高之世之符應說，多可議。其較可信者，爲漢得水德之說。封禪書曰：
 （高祖）二年，入關，問故秦時上帝祠，何帝也？對曰，四帝，有白，青，黃，赤帝之祠。高祖曰，吾聞天有五帝，而有四，何也。莫知其說。於是高祖曰，吾知之矣，乃待我而具五也。乃立黑帝祠，命曰北時。

漢書郊祀志匡衡奏曰：

漢興之初，制儀未及定，卽且因秦故祠，復立北時。

高祖以爲天帝有五，而秦時所立止於四，是待漢而始成其爲五，若曰，天意存焉爾。史記歷書亦曰，「漢興，高祖曰，北時待我而起，亦自以爲獲水德之瑞，雖明

習歷及張蒼等咸以爲然」。按鄒衍五德終始說，周，火也。水克火，故秦爲水德。今高祖自以爲得水德之應。高祖受鄒衍學說之影響，此其一事也。

此外又有斬蛇，天子氣及五星聚之說，則不無可疑。顧事雖可疑，然此故事假託之時間，可能甚早。因之故事雖僞，而產生此符應意識之時代則仍可爲吾人研究之對象。所謂斬蛇者，史記高祖本紀：

高祖被酒，夜徑澤中，令一人行前，行前者還報，曰，前有大蛇當徑，願還。高祖醉曰，壯士行何畏？乃前，拔劍，擊斬蛇。徑開，行數里，醉，因臥。後人來至蛇所，有一老嫗夜哭。人問，何哭？嫗曰，吾子，白帝子也，化爲蛇，當道，今爲赤帝子斬之，故哭。人乃以嫗爲不誠，欲笞之，嫗因忽不見。

（立爲沛公）旗幟皆赤，由所殺蛇白帝子，殺者赤帝子，故上赤。

又漢書本紀贊：

漢承堯運，德祚已盛。斷蛇著符，旗幟皆赤，協於火德。自然之應，得天統矣。

按史，漢此處言斬蛇是一事，從而牽涉者又有神嫗言赤帝子斬白帝子及旗幟尚赤二事，當分別觀之。後二事即所謂火德，此說殆起自西漢中葉以後，以下論之。假爲神母之哭，殊荒唐，不足辨。至於斬蛇，明楊循吉亦以爲誣，曰，此「沛公自託以神靈其身而駭天下之愚夫婦耳。大虹，大霓，蒼龍，赤龍，流火之鳥，躍舟之魚，皆所以兆帝王之興起者，此斬蛇之計所由設也」。 (史記會注高祖本紀引。) 今按高祖被醉斬蛇，此事儻有可能。卽如楊說，出於自託，亦可以由此見得符應之說當時所重，高祖藉此以維繫人心。因之縱令此事爲僞，然此時之需要符應信仰，故是事實。

所謂天子氣者，史記本紀：

秦始皇帝常曰，東南有天子氣，於是因東游以厭之。高祖卽自疑，亡匿，隱於芒碭山澤巖石之間。呂后與人俱求，得之。高祖怪，問之，呂后曰，季所居，上常有雲氣。故往從，常得季。

又項羽本紀：

范增說項羽曰，吾令人望其氣，皆爲龍虎，成五采，此天子氣也。

按天子氣者，讖緯家占候說有之，如易通卦驗曰，「天子之氣，內赤外黃，正四方所出之處，當有王者起也。天子欲有遊遑處，其地先發氣如城闕隱隱在雲霧中，恆帶殺象，森森然如華蓋。天子之氣皆多上達於天，以王相日見」。（清河郡本。）是其例。蓋舊有此類說，故高祖或其徒——不然則好事者皮傳之，以神其受命。曰「其氣皆成龍虎」云云，與蛟龍感生之附會，似有連帶關係，蓋謂高祖感生於蛟龍，故氣亦成龍。曼衍其辭，遂成「龍虎」。（御覽八七引楚漢春秋曰，「亞父諫曰，吾使人望沛公，其氣衝天，五彩相糺，或似雲，或似龍，或似人」；論衡吉驗篇曰，「范增曰，吾令人望其氣，氣皆爲龍，成五采」；並止言其氣似龍，無「虎」字。）

所謂五星聚者，史記天官書：

漢之興，五星聚於東井。

又陳餘傳：

甘公曰，漢王之入關，五星聚東井。東井者，秦分也。先至必霸。楚雖彊，後必屬漢。

漢書本紀：

元年冬十月，五星聚於東井。沛公至霸上。

按秦二世三年十月，五星聚東井，高祖乃以夏十月入秦。秦十月，當夏之七月，時間不相應。時人欲神漢瑞，故附合之。劉攽，齊召南等辨之，是也。（參考王先謙漢書補注高祖本紀。）

高祖符應之依託，亦有時間頗晚者，則蛟龍感生之說是也。史記本紀：

其先劉媪，嘗息大澤之陂，夢與神遇。是時雷電晦冥，太公往視，則見蛟龍於其上，已而有身，遂產高祖。高祖爲人，隆準而龍顏，美須髯，左股有七十二黑子。（正義曰，合誠圖云，赤帝爲朱鳥，其表龍顏，多黑子。按，左，陽也。七十二黑子者，赤帝七十二日之數也。木火土金水各居一方，一歲三百六十日，四方分之，各得九十日。土居中央，並索四季各十八日，俱成七十二日。故高祖七十二黑子者，應火德七十二日之徵也。）

常從王媪，武負貰酒，醉臥，武負，王媪見其上常有龍，怪之。

按東觀記曰，「詔書令功臣家各自記功狀，不得自增加，以變時事，或自道形貌表

相，無益事實。復曰齒長一寸，龍顏虎口，奇毛異骨，形容極變，亦非詔書之所知也」。（御覽三六三引。）人情喜誇飾祖先，大率類此。至於神化高祖，則除上述一般心理外，尚有「王命論」上之作用。高祖起自微賤，父曰「太公」，母曰「劉媪」，其上世蓋無可紀者。昭帝時，眭弘奏書始有「漢爲堯後有傳國之運」之說，（漢書本傳。）至世經出，而五行相生之歷史系統成立，於是堯遂爲火德，由堯下推歷舜、禹、湯、周、至漢亦爲火。（說詳漢書律歷志。）漢書郊祀志贊及荀悅漢紀高祖紀均云此說出劉向，歆父子。今按無論如何，西漢中葉以前，決無此說，故文帝時有漢爲水德抑土德之爭辨，曾不言火。（史記本紀，又封禪書。）高祖起兵，旗幟尙赤，雖史，漢歷歷言之，可能是事實。然恐當時本出偶然，未必卽寓帝德觀念。武帝已於太初改制，章服上黃矣，而李陵於天漢二年伐匈奴，其旗幟猶或黃，或白，（漢書本傳。）不一定與土德相應。然則僅據赤幟一事，以爲高祖已以火德自居，吾未敢承（錢穆評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云，漢初尙赤，是承用民間南方赤帝，西方白帝的傳說。東陽少年的蒼頭異軍特起，便是要另組織東方蒼色軍，不和南方赤色軍合作。繫按蒼頭軍，戰國魏襄王時已有之，見魏策一。魏不可謂東國，明蒼頭與方色無涉。又檢漢書霍光傳，「使蒼頭奴上朝謁」。後漢光武紀，「彭寵爲其蒼頭所殺」；注「秦呼人爲黔首，謂奴爲蒼頭者，以別於良人也。」按謂蒼頭之稱出於秦人，此未可知。至於奴稱云云，西漢中世以來尙爾，是可注意。）五行相生之說，直以漢代周，以秦爲閏統，無非遷就旗幟尙赤之故，說殊牽強。推原高祖當日情事，殆有未合。今本紀述高祖之感生及其體貌之異，完全以堯後火德之思想爲其背景，蓋史遷以後人所囿亂。（史記有後人附益之說，自南宋周密〔齊東野語卷十史記多誤條〕以下，多有論之者。）至於赤帝子斬白帝子云者，顏剛師以爲漢人已附會漢爲火德，由於五行相克之理論，漢滅秦，故秦應爲金德。金色白，故曰白帝子。火克金，火色赤，故云赤帝子斬白帝子也。（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第十一章。）果爾則此一神話性之故事中，竟有五行相生，五行相克二種學說爲其作用，似屬矛盾。然此類故事，本出虛構，不可以理性分析，如王莽據相生之說，土德自居，而其擊匈奴乃引「以土填水」之讖，（漢書本傳。）是亦相生相克，兼容並包也。高祖神話，宜同此矣。

伏侯古今注記高祖五年，十年均黃龍見。（藝文類聚九八等引。）史，漢均不載，未詳其故。

惠帝在位日淺，呂后女主，對於此類粉飾太平之事，蓋有所未皇。

文帝時可考者有膏露，黃龍，河決金堤，神氣，玉杯，寶鼎，日再中七事。賈山至言曰：

（元年）膏露降，五穀登，此天之所以相陛下也。（漢書本傳。）

按膏露亦稱甘露，說見第二章。膏露之降，本紀，封禪書均不載，然必當時信爲符應，故賈山鄭重引之也。

黃龍者，史記封禪書：文帝十三年，

魯人公孫臣上書，曰，始秦得水德，今漢受之，推終始傳，則漢當土德。土德之應黃龍見，宜改正朔，易服色，色上黃。是時，丞相張蒼好律歷，以爲漢乃水德之始，故河決金堤其符也。年始冬十月，色外黑內赤，與德相應。如公孫臣言非也。罷之，後三歲，黃龍見成紀。文帝乃召公孫臣，拜爲博士，與諸生造改歷服色事。

按，龍爲帝瑞，卽上引鄒書所謂「黃帝得土德，黃龍，地螭見」者也。河決金堤以爲水德者，蓋從「殷得金德銀自山溢」之說推論而得之。顧武帝以河決爲憂，（封禪書。）成帝建始四年秋河決，冬十月，御史大夫尹忠且以不憂職自殺。（漢書成帝紀。）同一事也，前以爲瑞者而後以爲災，見解各異如此，可笑。

神氣事在文十五年，封禪書曰：

趙人新垣平以望氣見上，言長安東北有神氣成五采，若人冠纓焉。或曰，東北神明之舍，西方神明之墓也。天瑞下，宜立祠上帝，以合符應。於是作渭陽五帝廟，同宇。

按新垣平言，上帝神氣爲天瑞，氣五采，若人冠纓。此說今見于春秋緯。合誠圖曰：「天皇大帝，北辰星也，舒精吐光，居紫宮中，冠有五采」；（初學記服食部等引。）又曰：「大帝冠五采。五光垂彩，天下大嘉」，（古微書本。）是也。但依春秋緯說，此是天皇大帝，止是一帝，卽所謂『太一』。而依新垣平說，則竟立五帝廟，不主于一，何耶？按封禪書，方士言，太一之佐曰五帝。春秋佐助期亦曰：「紫宮爲皇后之居，太微爲五帝之佐」；宋均注：「紫宮，北極也。皇后，皆帝者之號。太微，天庭也，五帝居其中」。（清河郡本）豈五帝與天皇大帝同居北極，而

五帝又爲天皇大帝之佐，精氣本屬一體，故立廟亦主于五而不主于一耶？

所謂玉杯，寶鼎，事在十六年。封禪書曰：

新垣平使人持玉杯上書闕下，獻之。平上言曰，闕下有寶玉氣來者。已視之，果有獻玉杯者，刻曰，人主延壽。平言曰，周鼎亡在泗水中，今河溢通泗，臣望東北汾陰直有金寶氣，意周鼎其出乎？兆見不迎則不至。於是上使治廟汾陰南，臨河，欲祠出周鼎。人有上書告新垣平所言氣神事皆詐也。

按，新垣平平行事之「詐」，史書敘述甚明，自無疑問，然其說蓋有所本。考始皇本紀云，二十八年封禪琅邪，還過彭城，齋戒禱祠，欲出周鼎於泗水，使千人求之弗得。按，求周鼎而舉行齋戒禱祠，是必以鼎爲神物矣。武帝時汾陰得鼎，有司亦曰，「聞昔泰帝興，神鼎一。黃帝作寶鼎三，象天地人。禹收九牧之金鑄九鼎。上帝鬼神遭聖則興。鼎宜見於祖禰，藏于帝廷，以合明應」。（封禪書。）蓋關於寶鼎，附會不一，或曰周鼎，或曰泰帝，黃帝，夏禹並各有其寶鼎。並好者爲之。以爲周鼎者，蓋曩來以爲夏鼎遭聖則興，否卽隱沒不見。周政平，鼎乃出，故繫之周。周亡而鼎復隱。今方士之徒以爲鼎當爲漢出，卽此周鼎是也，故漢書吾丘壽王傳曰，「汾陰得鼎，武帝嘉之。羣臣皆上壽賀，曰，陛下得周鼎」。又壽王亦曰，「臣聞，周德始乎后稷，……顯於周公。上天報應，鼎爲周出」。按據上引封禪書云，有司曰，「聞昔」神鼎云云，壽王曰，「臣聞周德」云云，卽聞之書說，明非權時虛構。考禮含文嘉曰，「神鼎者，質文精也，知吉凶存亡，能輕能重，能息能行，王者興則出」。（說郛五等引。）孫氏瑞應圖曰，「黃帝作鼎，象太一。禹治水，收天下美銅以爲九鼎，象九州。王者興則出，衰則去」。（藝文類聚九九等引。）新垣平殆卽根據此類讖緯之書，因而作僞。武帝時有司及吾丘壽王之所稱引，蓋亦同爲讖緯之說（墨子耕柱篇亦有類似之神鼎說，但云作鼎者是夏后開，卽夏后啓，與秦漢間方士讖緯之說異。）新垣平同時又有「玉英」之託。史記文紀十五年同。十七年作「玉杯」。按孝經援神契曰，「神靈滋液，百珍寶用，則有玉英」。宋均注，「（玉英）玉石有英華色也」。（稽瑞頁十四引。）瑞應圖曰，「玉英，五常並修則見」。（文帝紀集解引。）玉石而有英華色者曰玉英，是文帝紀作玉英，封禪書作玉杯，一以色澤言，一以器物言，其實一也。忽而玉英，忽而玉杯，史記無說，而讖緯書有之，豈其爲舊說與神

鼎例同，賴讖緯而得保存至今者歟？

最後而有所謂日再中者，封禪書：文帝十六年，

（新垣）平又言，臣候日再中。居頃之，日卻復中。於是始更以十七年爲元年。令天下大酺。（漢書本紀顏注引張晏曰，以爲吉祥，故改元年，以求延年之祚也。）

此事尤滑稽，然易辨終備云，「日再中，烏連嬉。仁聖出，持知時。」（古微書。又易林卷一大有之既濟條「視日再光，與天相望」云云，蓋亦日再中之謂。）蓋讖緯有是說，而新垣平詐演之。如謂此說始自新垣平發之，則新垣平以欺給致禍敗，盡人皆知之，讖緯不當更引之以爲典要矣。

後元年冬，人有上書告新垣平所言神氣事皆詐也，垣平坐此誅夷。自是而文帝遂亦怠於鬼神之事。（封禪書。）

景帝朝，符應之事，無可考者。其原因，大抵由於竇太后喜黃老，不樂儒術，（史記儒林傳，又封禪書。）而彼時之儒生，多與方士同化，符應之說，卽此輩所倡導。學派不同，故不能並立。又文帝晚年，不信此類鬼神之事，殆亦不無影響。

景帝雖未嘗相信符應，然不能謂此時符應之說已不存在。考司馬相如子虛賦，其中「珍怪鳥獸」，大都與見存讖緯之所謂符應事物相應，例如「碧」卽「碧玉」，亦稱「碧石」，見孝經援神契。（御覽珍寶部八，稽瑞頁三八等引。）「玫瑰」卽「玫瑰齊」，見同上。（稽瑞頁四四等引。）「桂」「椒」，見春秋運斗樞。（稽瑞六十引。）「豫樟」，見禮斗威儀。（水經注贛水注引。）「蘭」，見同上。（御覽休徵部二等引。）「駟駁之駟」卽「駁馬」，見同上。（稽瑞四八等引。）「白鵠」，見孫氏圖。（初學記一六引。）「明月珠」，見同上。（占經一一四引。）至於「神龜」，「毒冒」，（讖緯作玳瑁。）「孔」，（按卽孔雀。）「鸞」，「白虎」，「玄豹」，「蛩蛩」，「距虛」，（按讖緯以蛩蛩距虛爲一。）「騶駼」，「翡翠」，「玄鶴」，「金」，「銀」之屬之爲瑞物，均已前見。（下半篇卽文選題爲上林賦者，所引符應事物，亦不下數十。以其作於武帝世，故略之。）賦云，「衆物居之，不可勝圖」。按「圖」卽圖繪，相如作此賦時，蓋卽依據此類書，傾箱倒篋出之。「不可勝圖」云云，反言之也。子虛賦作於游梁之際，（史記本傳。）梁孝王之卒，在景帝中六年。（世家。）然則景帝之世，符應之說，已有專門著錄之圖書矣。武帝所謂「披圖按譜」，（詳後。）曰「圖」，曰「譜」，亦卽此

類符應圖書之謂矣。漢書藝文志易家有神轍五篇圖一卷，（注，劉向別錄云，神轍者，王道失則災害生，得則四海輪之祥瑞。）雜占家有禎祥變怪二十一卷，亦符應圖書之類，則不知其成書視相如與武帝所見者，又孰爲早晚也。余檢校始皇以至西漢早年之所謂符應，往往覺其有一種書說之根據，符應雖僞，而書說具在，故余論之，以爲符應之說蓋始於鄒書之宣傳，繼以方士讖緯之推波助瀾，其影響遂著。豈不然乎？

竇太后崩於武帝建元六年。儒術之阻力已消逝，武帝於是遂選舉賢良文學之士，前後數百人，銳意爲興致太平之工作。符應之說，據云爲太平禎祥，武帝亦自始即企踵思慕之不置，故元光元年（竇太后崩之明年。）詔賢良，有曰：

朕聞昔在唐、虞，畫象而民不犯。……周之成、康，刑錯不用，德及鳥獸，……星辰不孛，日月不蝕，……麟鳳在郊藪，河洛出圖書。嗚呼，何施而臻此與？（漢書本紀。武帝策賢良，屢以此事爲問，參考漢書董仲舒，公孫弘等傳。）

武帝既已游心於此，於是符應之託，紛然出矣。

武帝世符應所謂寶鼎，說已前見。若德星，（封禪書，元封元年。）獲麟（同上，元狩元年。）二事，書傳多言之，其說甚顯，亦不論。論其不經見者。

封禪書曰：

（元朔）六年，天子苑有白鹿，以其皮爲幣以發瑞應，造白金焉。

按以白鹿爲符應者，孝經援神契曰，「德至鳥獸則白鹿見」。（御覽獸休徵部等引。）「造白金」，平準書作「造銀錫爲白金」，食貨志，漢書武紀略同，知此白金乃銀錫之屬。銀錫，金屬之白者，故曰「白金」也。至於白金爲符應說，或者由鄒書言湯時銀自山溢之例推演而得，亦未可知。白金，白銀，故是一事也。然符應書本有此說，河圖括地象曰，「岐山，在崑崙山東南，爲地乳，上多白金。周之興也，鸞鷟鳴於岐山，時人亦謂岐山爲鳳凰堆」。（御覽四十等引。）按此處白金與鸞鷟並提，由白金亦爲瑞物。禮斗威儀曰，「爲人好殺不賊，白銀爲之常見」。（清河郡本。）白銀卽白金矣。讖緯以白鹿，白金爲符應，而封禪書亦云用白鹿，白金「以發瑞應」。武帝之說，豈其本諸此耶？

史記滑稽列傳東方朔傳（先生補。）曰：

建章宮後閣重櫟中，有物出焉，其狀似麋。以聞，（武帝）詔東方朔視之。朔

曰，臣知之，所謂騶牙者也。遠方當來歸義而騶牙先見。其齒前後若一，齊等無牙，故謂之騶牙。其後一歲所，匈奴混邪王果將十萬衆來降漢。

以傳隸此事於混邪王降漢之年考之，則此元狩元年事也。騶牙即騶虞，牙，虞一聲之轉。司馬相如頌漢瑞之辭云，「囿騶虞之珍羣」，（詳後。）即指此。（參考吳仁傑兩漢刊誤補遺卷七。）騶虞，舊說以爲仁獸，王者有德則至。（說詳第二章。）此云「遠方當來歸義」則「先見」，與舊說稍異，殆後人因混邪王來降，因湊合之，非東方本義。

史記樂書曰：

嘗得神馬渥洼水中，復次以爲太一之歌。（集解，李斐曰，南陽新野有暴利長，當武帝時遭刑，屯田敦煌界，人數於此水旁見羣野馬中有奇異者，與凡馬異，來飲此水傍。利長先爲土人持勒鞵於水傍，後馬玩習久之，代土人持勒鞵收得其馬獻之，欲神異此馬，云從水中出。）

此事樂書不繫年，漢書武紀次元鼎四年，而禮樂志則作元狩三年，未知孰誤。武帝世所謂馬生水中者，並此爲二事，其另一事爲元狩元年夏，所謂馬生余吾水中者是也。（漢書本紀。）馬生余吾水中，未聞武帝有何等敷張，此次渥洼水出馬，則武帝極重視，以爲太一所況，（見歌詩。）又以太始二年，詔更黃金爲麟趾，裏蹏以協瑞。（漢書本紀。）按所謂渥洼水出馬，據集解引李斐說，以爲暴利長所假飾，極近事理。馬故無從水出之理，不寤武帝竟爲所愚。論語陰騭識曰，「聖人爲政，澤出馬」。（文選東京賦注引。）按澤，水地。澤出馬，即水出馬矣。此類神話甚多，隨巢子亦曰，「三苗大亂，天命殛之，夏后受之無方之（按，此句有脫誤。）澤出神馬，四方歸之」。（稽瑞頁五六引。）至於易乾鑿度所謂，「帝王始起，河洛龍馬皆察其首，蛇亦然」云云，（逸書考本頁四七。）此則向來所謂龍馬負河圖者也。武帝所信奉者，不知何一舊說。遁甲開山圖云，「隴西神馬山有淵池，龍馬所生」。（水經漾水注等引。）西方能出龍馬，此尤其重要暗示。武帝豈其惑於此耶？又暴利長不審何如人？神馬之託，度無非效法所謂余吾水出馬耳。若識緯云云，想暴利長未必有此一副頭腦。

封禪書曰：

迎鼎至甘泉，從行，上薦之。至中山，嘯嘯有黃雲蓋焉。有司皆曰，今鼎至

甘泉，光潤龍變，承休無疆。合茲中山，有黃白雲降蓋，若獸爲符。唯受命而帝者，心知其意而合德焉。鼎宜見於祖禰，藏於帝廷，以合明應。制曰，可。

據本書，此元鼎四年也。方士喜言黃雲，（或曰黃白雲，都無憑準。）黃氣。黃雲如上引。黃氣者，同年秋，公孫卿託寶鼎神策，其冬十一月，武帝郊拜太一，公孫卿言，是夜有靈光，及晝，黃氣上屬天云云。（封禪書。）按黃雲，黃氣，本是一事。漢自文帝以後，有土德之說，（已見上。）故方士因之有黃雲氣之附會。識緯書曰，「人君政治休明，賢良悉用，陰陽以和，風雨以時，則黃雲繽紛於列宿之周」（占經雲氣犯列宿占引春秋元命苞。）又曰，「君政治則黃雲入南斗」（同上引禮儀斗威。）又曰，「黃帝之將興，黃雲升於堂」（藝文類聚天文部引春秋漢孔圖。）蓋亦舊有此類說而方士本之爾。

封禪書曰：

齊人公孫卿曰，今年得寶鼎，其冬辛巳朔旦冬至，與黃帝時等。卿有札書曰，黃帝得寶鼎宛朐，問於鬼臾區，鬼臾區對曰，黃帝得寶鼎神策，是歲己酉朔旦冬至，得天之紀，終而復終。於是皇帝迎日推策，後率二十歲復朔旦冬至，凡二十推，三百八十年，黃帝僊登于天。卿因所忠欲奏之，所忠視其書不經，疑其妄。卿因嬖人奏之，上大說，乃召問卿，對曰，受此書申公。申公已死。上曰，申公何人也？卿曰，申公齊人，與安期生通，受黃帝言，無書，獨有此鼎書，曰，漢興，復當黃帝之時。曰，漢之聖者在高祖之孫，且曾孫也。寶鼎出而與神通封禪。封禪七十二王，唯黃帝得上太山封。申公曰，漢主亦當上封，上封則能僊登天矣。

此元封元年也。公孫卿書僞託。然武帝卒爲所動。同時司馬相如，兒寬亦盛言符應，宜封禪。漢書兒寬傳曰，「及議欲效古巡狩封禪之事，諸儒對者五十餘人，未能有所定。先是，司馬相如病死，有遺書頌功德，言符瑞足呂封泰山。上奇其書，呂問寬，寬對曰，陛下躬發聖德，統揖羣元，宗祀天地，薦禮百神，精神所鄉，徵兆必報，天地並應，符瑞昭明，其封泰山，禪梁父，昭姓考瑞，帝王之盛節也」。司馬相如封禪遺文曾載漢書本傳，「昆蟲闔閭，回首面內，然後囿騶虞之珍羣，微

麋鹿之怪獸，導一莖六穗于庖，犧雙觥共抵之獸，獲周餘放龜于岐，招翠黃乘龍于沼，鬼神接靈囿，賓于閒館，奇物譎詭，倏儻窮變」。此其頌漢瑞辭也。武帝封禪由惑於符應之說，比於始皇之所爲，尤明顯矣。武帝又爲祠竈之事，其用意與封禪相類。封禪書：

（李）少君言上曰，祠竈則致物，致物則丹沙可化爲黃金，黃金成以爲飲食器則益壽，益壽而海中蓬萊僊者乃可見，見之以封禪則不死，黃帝是也。於是天子始親祠竈，遣方士入海求蓬萊安期生之屬，而事化丹沙諸藥齊爲黃金矣。

此武帝初卽位時事也。按符應舊說有五色之丹，孝經援神契曰，「德至山陵則出黑丹」。宋均注，「丹應五典，備五色也」。（御覽藥部二引。）又有化黃金之說，（別詳織緯溯源上。）此類皆方士遺文也。武帝此舉與始皇之封禪求仙藥事同，其說出於符應書，方士以此惑人也。（參考上始皇封禪條。）

漢書本紀曰：

元封二年六月，詔曰，甘泉宮內中產芝，九莖連葉。上帝博臨，不異下房，賜朕弘休。

考禮樂志，武帝因此作歌詩曰，「齊房產草九莖連葉。宮童効異，披圖按諫」。按「披圖按諫」者，言此奇異瑞草有徵於圖書舊說也。此圖書蓋卽織緯瑞圖之類矣。武帝世符應之說，自有其根據，此尤其明徵矣。（淮南覽冥篇言，女媧「援絕瑞，〔一作應〕席蘿圖」；注：「殊絕之瑞應，援而致之也。羅列圖籍，以爲席蓐」。按女媧羅列圖籍，援致瑞應，此圖籍，亦卽瑞應圖。是雖彼時方士託說，然而亦可以令人想象爾時已有所謂瑞應圖籍矣。）

漢書本紀曰：

太始二年，詔曰，往者朕郊見上帝，西登隴首，獲白麟以饋宗廟，渥洼水出天馬，泰山見黃金，宜改故名。今更黃金爲麟趾，褱蹏以協瑞焉。

按孝經援神契曰，「四夷賓服則金勝土」。（藝文類聚寶玉部引。）王德至則金出土爲應，故武帝詔以爲宜改黃金故名以「協瑞」也。然其說由鄒書湯得金瑞一事推闡而出，亦未可知。

由此論之，自始皇統一以後至於漢武之世，符應卽瑞應之說，信而有徵，姚氏

乃獨數宣帝，何耶？宣帝以後，姚氏不以爲疑，且其事易知，可以不論。

肆 王莽與符應說

由於秦以來符應之說入人之深，至西漢季年王莽執政，乃利用之，爲假設其事，以文飾奸言，篡竊天下。此符應歷史之變局也。王莽野心之起，當然尙有其他因素，如昭帝時，泰山萊蕪山有大石自立，又上林苑枯柳臥地復起，眭弘奏書以爲：今大石自立，僵柳復起，此當有從匹夫爲天子者。漢宜誰差天下，求索賢人，禮以帝位，而退自封百里，如殷、周二王後，以承順天命。（漢書本傳。）

此讓賢之論也。宣帝時蓋寬饒，成帝時谷永等，均有類此之說。蓋氏之言曰：韓氏易傳言，五帝官天下，三王家天下。家以傳子，官以傳賢，若四時之運，功成者去，不得其人則不居其位。（漢書本傳。）

又成帝永始二年，有黑龍見東萊，谷永以爲危亡之應，因成帝問，永對曰：

臣聞，王天下有國家者，患在上有危亡之事而危亡之言不得上聞。如使危亡之言輒上聞，則商，周不易姓而迭興，三正不變改而更用。漢家行夏正，夏正，色黑。黑龍，同姓之象也。未知同姓有見本朝無繼嗣之慶，多危殆之隙，欲爲擾亂，舉兵而起者邪？（漢書本傳。）

谷永此處，雖未明言漢宜禮讓天下，然其云此爲危亡之象，結果則與眭，蓋之說，歸於一致。王莽覬覦之念，蓋此類議論足以啓之而有餘矣。（眭等之說，本之五德終始與三統，說詳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第九章，又錢穆劉向歆父子年譜。）然使無向來符應之迷信，則莽雖有貪心，亦何從假手？故曰，直接助成莽之篡漢者，符應之說是也。

王莽所託符應，名曰符命，曾班行天下。漢書本傳曰：

始建國元年秋，遣五威將王奇等十二人班符命於天下，德祥五事，符命二十五，福應十二，凡四十二篇。

此云四十二篇，據楊雄劇秦美新則云四十八章，未審孰是？

莽符命之佚，在建武之初。（後漢書尹敏傳，帝……令校圖讖，使鄧去崔發所爲王莽著錄比次。）唯本傳中猶附見如干條，諸它篇之所敘述，亦錯落可考。今略取其事，以意爲

次，論著如下。

本傳曰：

（元始元年春正月）始風益州，令塞外蠻夷獻白雉。（通鑑孝平皇帝上作白雉一，黑雉二。）

按莽於哀帝建平二年爲避太后外家故，以新都侯就國，吏上書爲莽訟冤者以百數。元壽元年，徵還京師。歲餘，哀帝崩，太后拜莽爲大司馬，與議立嗣。風令外夷獻白雉，在平帝卽位不久之後。亦稱「越裳氏重譯獻白雉」，（引見後。）文飾之辭也。胡三省云，「越裳之地，不在益州塞外。莽自以輔幼主，欲以致遠人，功德比周公，惑衆，故爲此耳」。（通鑑孝平皇帝上注。）顏剛師云，尙書大傳及書序有周公居攝，嘉禾產生，及越裳重譯而獻白雉之說。莽欲比德於周公，故僞託其故事。（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第十三章。）是也。莽已「致」白雉之瑞，於是羣臣盛陳莽功德，同符周公，宜賜號安漢公，益戶，疇爵邑。莽猶故爲謙辭，然卒拜太傅，賜號安漢公。自是以後，休徵屢至，漢書地理志下曰：

平帝元始中，王莽輔政，欲耀威德，厚遺黃支王，令遣使獻生犀牛。

又孫寶傳曰：

越嶲郡上黃龍游江中。

按以上二事，據通鑑孝平皇帝紀上，均在元始二年。越嶲郡已上瑞，太師孔光，大司徒馬宮等於是咸稱莽功德比周公，宜告祠宗廟。寶曰，「今風雨未時，百姓不足，每有一事，羣臣同聲，得無非其美者」。時大臣皆失色。按王莽操持，盈廷憤憤，不欺不罔，獨有孫寶一人，故宜表而出之。

繼又有所謂風雨時，甘露降之等。莽本傳言莽奏書太后曰：

今幸賴陛下德澤，間者風雨時，甘露降，神芝生，蓂莢，朱草，嘉禾休徵，同時並至。

按此嘉禾與莽所謂「予前在大麓，始令天下公田，井口，時則有嘉禾之祥」者，（本傳。）是一事，以公田宅，元始二年秋事，知之。莽以嘉禾之異爲己功，故樂道之。云「幸賴」「陛下德澤」，非其本心也。甘露者，孫氏瑞應圖曰，「美露也。神靈之精，仁瑞之澤。其凝如脂，其甘如飴。一名膏露，一名天酒」。（御覽十二

引。)孝經援神契曰，「王者德至天則甘露降」。(稽瑞頁二十引。)芝草，論衡符驗篇曰，「仙者所食」。孝經援神契曰，「王者德至於草木則芝草生」。(御覽休徵部一等引。)蓂莢，孫氏瑞應圖曰，「葉圓而五色，一名歷莢，十五葉，日生一葉，從朔至望畢。十六日毀一葉，至晦而盡。月小則一葉卷而不落。聖明之瑞也。人君德合乾坤則生」。(御覽八七三引。又略見白虎通封禪篇。)又曰，「堯時夾階而生」。(大戴禮盛德篇注引孝經援神契。)一曰，「舜受命，蓂莢孳」。(文選王融曲水詩敘注引尚書帝命驗。)朱草，孫氏圖曰，「隨土而生，大如芭蕉，色若丹沙，銜耀入目。暮夜置之暗室，明察秋毫。王者德感幽明則朱草生。」(龍大淵古玉圖譜二十引。)此類並神話中事物，王莽乃以之欺人。帝命驗曰，舜受命則蓂莢孳生，莽自命舜後，其託此物，豈其有深意於此耶？

同時，莽又奏，令中國不得有二名。此因公羊春秋譏二名，(定六年。)故莽效之。本傳記其作僞曰：

莽念中國已平，唯四夷未有異，乃遣使者齎黃金，幣帛，重賂匈奴單于，使上書言，聞中國譏二名，故名囊知牙斯，今更名知，慕從聖制。

以上並元始二年事也。

元始四年，加莽稱號曰宰衡，太后策曰：

至德要道，通於神明，天符仍臻，元氣大同，麟鳳龜龍衆祥之瑞七百有餘。

普天之下，唯公(莽)是賴。(本傳。)

莽文致太平之結果，使漢氏自昭、宣、元、成以來災異頻仍，羣情搖惑之局面，頓爾改觀。衆祥之瑞，至於七百有餘。宜乎吏民稱頌功德，元后亦以爲「普天之下唯公是賴」矣。

此一年中，莽之作僞，本傳亦記一事：

莽既致太平，北化匈奴，東致海外，南懷黃支，唯西方未有加，迺遣中郎將平憲等多持金幣，誘塞外羌，使獻地，願內屬。憲等奏言，羌豪良願等種，願爲內臣。問良願降意，對曰，太皇太后聖明，安漢公至仁，天下太平，五穀成熟，或禾長丈餘，或一粟三米，或不種自生，或蠶不蠶自成，甘露從天下，醴泉自地出，鳳皇來儀，神爵降集。從四歲以來，羌人無所疾苦，故思

於周社，見於鄒衍書，（已引見上。）讖緯更詳之，易乾元序制記曰，「伐崇，作靈臺，受赤雀丹書，稱王制命，示王意」。（逸書考本頁一。）春秋元命包曰，「鳳皇銜丹書遊於文王之都，西伯既得丹書，於是稱王，改正朔」。（詩文王序正義引。）是以丹書爲受命之符也。丹石之託，蓋在平帝崩後不久。平帝之崩，在元始五年十二月。子嬰嗣立，不過二歲。莽利其幼小，可以爲所欲爲，託以卜相最吉而迎立之。丹石已出，莽料度情勢，猶有未可，遂以稱攝居之。本傳記其始末曰：

符命之起，自此始。莽使羣公白太后，太后曰，此誣罔天下，不可施行。太保舜謂太后，事已如此，無可奈何。沮之，力不能止。又莽非敢有它，但欲稱攝，以重其權，填服天下耳。太后聽許，……詔……令安漢公居攝踐祚，如周公故事。

按莽之居攝，不過權時之計耳，故武功丹石之後，復有所謂鐵券，石龜之等十餘事，駢轡俱出，其勢逼人。本傳載莽符命總說曰：

皇天眷然，去漢與新，以丹石始命於皇帝。皇帝謙讓，以攝居之，未當天意，故其秋七月，天重以三能文馬。（注，服虔曰，三台星也。晉灼曰，許慎說文，馬編身金精，周成王時，犬戎獻之。）皇帝復謙讓未卽位，故三以鐵契，四以石龜，五以虞符，六以文圭，七以玄印，八以茂陵石書，九以玄龍石，十以神井，十一以大神石，十二以銅符帛圖。申命之瑞，寢以顯著，至于十二，以昭告新皇帝。皇帝深惟上天之威，不可不畏，故去攝號，猶尙稱假，改元爲初始，欲以承塞天命，克厭上帝之心。然非皇天所以鄭重降符命之意，故是日天復決其以勉書。（孟康曰，哀章所作策書也。言數有瑞應，莽自謙居攝，天復決其疑，勸勉令爲真也。）又侍郎王盱見人衣白布單衣，赤績方領，冠小冠，立于王路殿前，謂盱曰，今日天同色，以天下人民屬皇帝。盱怪之。行十餘步，人忽不見。至丙寅暮，漢氏高廟有金匱圖策，「高帝承天命，以國傳新皇帝。」明旦，宗伯忠孝侯劉宏以聞，乃召公卿議，未決，而大神石人談曰，趣新皇帝之高廟受命，毋留。於是新皇帝立登車之漢氏高廟受命，受命之日，丁卯也。丁，火，漢氏之德也。卯，劉姓所以爲字也。明漢劉火德盡而傳於新室也。皇帝謙謙，既備固讓，十二符應迫著，命不可辭。新室既定，神祇歡喜，申以福

應，吉瑞累仍。詩曰，宜民宜人，受祿于天。保右命之，自天申之。此之謂也。

據符命總說，武功丹石以後符命，除上述十餘事外，又有二事，其一：

成命於巴宕。（注，晉灼曰，巴郡宕渠縣也。）

其二：

（臧）鴻言扶風雍石。（以上均見本傳。）

按上述符命，其中「鐵券」，「石龜」，「文圭」，「茂陵石書」，「扶風雍石」五事無可考。所謂「玄龍石文」者，本傳：

（始建國五年）是時，民間莽欲都雒陽，不肯繕治室宅，或頗徹之。莽曰，玄龍石文曰，定帝德，國雒陽。符命著明，敢不欽奉。

託於何年，未詳。

所謂「虞符」，蓋虞帝符之簡稱，本傳曰：

始建國元年，莽又曰，予前在攝時，建郊宮，定祧廟，立社稷。神祇報況，或光自上復于下，流爲鳥。或黃氣熏蒸，昭耀章明，以著黃虞之烈焉。自黃帝至于濟南伯王，而祖世氏姓有五矣。（補注，周壽昌曰，莽自述爲楚項所封濟北王田安之後，安失國，齊人謂之王家，因以爲氏。安孫逢字伯紀，處東平陵，實濟南之地。莽所謂濟南伯王即此人。因其字伯紀，謂之伯王。郊祀志，合七十年而伯王出焉。史記注，伯王，指秦始皇。伯，讀曰霸。莽信符命，借此伯王以爲祥也。）

按，此云「神祇報況」，光「流爲鳥」者，今文尙書泰誓記武王伐紂時事云，太子發升于舟，中流，白魚入于舟中，王跪取出，涖以燎。既渡，至于五日，有火自上復于下，至于王屋，流爲鳥，其色赤，其聲魄。（參考尙書大傳，史記周本紀，詩思文疏等引。）莽蓋仿此也。莽喜託古，此其一事也。王氏自謂得土德，曰「黃氣熏蒸」「以著黃虞之烈」者，意謂此爲土德之瑞。由於西漢末五行相生之說，虞舜亦土德，今莽自居舜後而有黃氣熏蒸之應，故曰「以著黃虞之烈」也。所謂「虞符」，豈謂是耶？然莽又常佩帶「虞帝匕首」。（本傳，地皇四年。）虞帝安得有匕首，殆莽僞託符應中有此事物。所謂「虞符」，抑或指此，未可知也。

所謂「銅符帛書」者，託於居攝三年。本傳：

十一月甲子，莽上奏太后曰，宗室廣饒侯劉京上書言，七月中，齊郡臨淄縣昌興亭長辛當，一暮數夢，曰，吾天公使也，天公使我告亭長，曰，攝皇帝當爲真，卽不信我，此亭中當有新井。亭長晨起視亭中，誠有新井，入地且百尺。十一月壬子，直建，冬至，巴郡石牛，戊午，雍石文皆到于未央宮之前殿，臣與太保安陽侯舜等視，天風起，塵冥。風止，得銅符帛圖於石前，文曰，天告帝符，獻者封侯。承天命，用神令。騎都尉崔發等眡說。

所謂「勉書」者，哀章所作金匱策書。本傳曰：

元始五年，潼人哀章，學問長安，素無行，見莽居攝，卽作銅匱爲兩檢，署其一曰，天帝行璽金匱圖。其一署曰，赤帝行璽某傳予黃帝金策書。某者，高皇帝名也。書言王莽爲真天子，皇太后如天命。圖書皆書莽大臣八人。又取令名王興，王盛。章因自竄姓名，凡爲十一人，皆署官爵，爲輔佐。章聞齊井石牛事下，卽日昏時，衣黃衣，持匱至高廟，以付僕射。僕射以聞。戊辰，莽至高廟拜受金匱神璽，御王冠，謁太后，還坐未央宮前殿，下書曰，予以不德，託于皇初祖考黃帝之後，皇始祖考虞帝之苗裔，而太皇太后之末屬，皇天上帝，隆顯大佑，成命統序，符契圖文，金匱策書，神明昭告，屬予以天下兆民，赤帝漢氏高皇帝之靈承天命傳國金策之書，予甚祗畏，敢不欽受。以戊辰直定，御王冠，卽真天子位。

勉書出，莽遂據以卽真矣。按此勉書，與讖緯所謂舜受命之符圖酷似，春秋運斗樞曰，「舜以太尉之號卽天子，東巡狩，中舟與三公諸侯臨觀河，黃龍五采負圖出置舜前，黃金爲匣，白玉檢，黃金繩，芝泥封兩端，章曰，天黃帝符璽」。（路史餘論七。稽瑞頁一引匣下有「如櫝」二字。）舜符圖以櫝盛，王莽之符命亦加之銅匱。舜符圖署曰「天黃帝符璽」，而莽符命則曰「天帝行璽」。其契合如此，此其所以爲紹「黃虞遺統」也歟？

所謂「成命於巴宕」者，本傳曰：

（匣）雲言巴郡石牛，……莽皆迎受。

蓋卽指此。其事未詳。

莽專漢期間之瑞異，上文已明其爲僞。其受命卽真之符命，當然亦不能例外，

故本傳曰：

是時爭爲符命封侯，其不爲者相戲曰，獨無天帝除書乎？

隗囂檄告郡國亦曰：

故新都侯王莽，矯託天命，僞作符命，欺惑衆庶。（後漢書隗囂傳。）

並寫實，非冤之也。

莽故亦恐人非議其後，因爲此傳盡人皆知之漢氏舊事，曲爲解說。本傳載其符命有曰：

其德祥言，文、宣之世，黃龍見於成紀，新都。（補注，沈欽韓曰，文紀，十五年，黃龍見於成紀。宣紀黃龍元年不言龍見，師古引漢注云，此年二月，黃龍見廣漢郡。地理志，廣漢郡有新都縣，則莽所指新都矣。）

又符命總說曰：

帝王受命，必有德祥之符瑞，協成五命，申百福應，然後能立巍巍之功，傳于子孫，永享無窮之祚。故新室之興也，德祥發於漢三七，九世之後，肇命於新都。

又曰：

及前孝哀皇帝建平二年六月甲子，下詔書更爲太初元將元年。案其本事，甘忠可，夏賀良讖書臧蘭臺。臣莽以爲元將元年者，大將居攝改元之文也。於今信矣。

按漢初自以爲土德，故成紀，新都黃龍見，文、宣以爲瑞。今莽乃引以爲已有，可閔笑。所謂臧蘭臺讖書者，哀帝以建平二年，由於待詔夏賀良等言赤精子之讖，以爲漢家歷運中衰，當再受命，改元易號，於是以建平二年爲太初元年，事具哀本紀。哀帝改元，今莽亦引爲已讖。哀帝改元同時即號曰陳聖劉太平皇帝。注引如淳曰：

陳，舜後。王莽，陳之後。謬語，以明莽當篡立而不知。

由如淳說，似陳聖劉太平皇帝之號亦爲莽篡立之讖，則不知莽符命中果有此說耶，抑淳皮傳之言耶？

赤厄三七之說，莽亦屢屢言之。（居攝三年，又始建國元年本傳等。）漢書路溫舒傳

曰：

溫舒從祖父受厯數，天文，目爲漢厄三七之間，（注，張晏曰，三七，二百一十歲也。自漢初至哀帝元年二百一十一年也，至平帝崩，二百一十一年也。）上封事目豫戒成帝，時谷永亦言如此。（師古曰，永上書所謂涉三七之節絕者也。）及王莽篡位，欲章代漢之符，著其語焉。

蓋莽符命中有此一事，故班氏之辭云爾。

莽既已比傳漢舊事矣，又牽引春秋家說。本傳曰：

始建國元年，莽曰，自孔子作春秋，目爲後王法，至於哀之十四而一代畢。協之於今，亦哀之十四也。（注，張晏曰，漢哀帝即位六年，平帝五年，居攝三年，凡十四年。）

按孔子作春秋，「應天作新王之事，時正黑統」。（春秋繁露三代改制質文篇。）董仲舒之說如此。黑統謂漢。（詳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第六章。）於是孔子爲漢制法之說出。鄧惲曰，「漢歷久長，孔爲赤制」。（漢書本傳。按鄧王莽同時人。）蓋經生無不共持此說，讖緯家更不待言矣。莽以此說甚顯，故曲解之。然春秋經終於哀之十四年，公、穀則然。左氏經比公、穀又多出二年。莽此處信今文，不信古文。劉歆「以符命」爲莽「四輔」，（莽語，見本傳。）則不知其何說之辭？

推莽之用心，可謂無微不至。莽符命中有德祥一類，大體是僞託其祖宗德澤，明其受命之有自。按秦以來信奉鄒衍五德終始說，西漢中葉以後而三統說興。此二說者，主張天下以賢德爲依歸，不謂子孫帝王萬世。昭、宣、元、成之際如眭弘，谷永等，共持此說，深入人心。又莽之得篡漢，得助於此說者不少。（解已前見。）莽已矯誣欺世，昌言「火德銷盡」，「天生德於予」矣，自不妨居之「無媿」，何必更煞費苦心，附會門第？漢高祖亦起自匹夫而有天下，於王莽乎何嫌何疑？「述祖德」雖亦人情之常，然誣罔故不如是之甚。意者漢堯後火德有傳國之運之種種神化故事，（說詳第三章。）此時已由附會而凝固，同時見諸著錄。王命論云：

帝王之祚，必有明聖顯懿之德，豐功厚利，積彙之業，然後精誠通於神明，流澤加於生民，故能爲鬼神所福饗，天下所歸往。未見運世無本，功德不紀而得屈起在此位者也。

此一段，亦必是多數心理共通之點。已不同於突如其來，自我作古，故爾持之有故，言之成理。莽於班生爲父執行，時代不甚相遠。王命論雖作於莽滅亡之後，然王命論已爲代表西京後期之士大夫公論，則王莽當時必已習聞焉，使其精神方面，大受壓迫。於是符命中德祥之說出矣。本傳曰：

其德祥言，高祖考王伯墓門梓樹生枝葉之屬。（補注，王先慎曰，四十二篇書不傳，唯五行志中載自說德祥事云，初元四年，莽生之歲也，當漢九世火德之厄而有此祥，興於高祖考之門，門爲開通。梓，猶子也，言王氏當有賢子開通祖統，起於柱石大臣之位，受命而王之符也。）

按王伯墓門梓柱生枝葉之怪說，亦見五行志中之下，云，「元帝初元四年，皇后曾祖父濟南東平陵王伯墓門梓柱，卒（梓）生枝葉，上出屋」。劉向亦曾爲此上封事，見本傳。梓柱，絕無生枝葉之理。易林臨之觀曰，「長生無極，子孫千億。柏柱載青，堅固不傾」。（青，一作梁。按首二句極億叶韻，後二句青傾叶韻。作梁，蓋誤。）按「載青」，卽再青。柏柱再生枝葉，故曰「柏柱載青」。豈王莽以前有此符應觀念，而莽效之，僞託梓柱再生，從而爲之侈陳其事耶。

漢書孝元皇后傳，載莽自本記莽祖宗積累之仁傳世之運最詳，以性質求之，亦「德祥」之類。文曰：

孝元皇后，王莽姑也。莽自謂黃帝之後，其自本曰，黃帝姓姚氏，八世生虞舜。舜起媯汭，以媯爲姓。自周武王封舜後媯滿於陳，是爲胡公。十三世生完，完字敬仲，犇齊，齊桓公以爲卿，姓田氏。十一世田和有齊國，二世稱王。至王建爲秦所滅。項羽起，封建孫安爲濟北王。至漢興，安失國，齊人謂之王家，因以爲氏。文景間，安孫遂字伯紀，處東平陵，生賀，字翁孺，爲武帝繡衣御史，逐捕魏郡羣盜堅盧等黨與及吏畏懦逗留當坐者。翁孺皆縱不誅。翁孺以奉使不稱免，嘆曰，吾聞活千人有封子孫，吾所活者萬餘人，後世其興乎？翁孺旣免，而與東平陵終氏爲怨，迺徙魏郡元城委粟里，爲三老。魏郡人德之。元城建公曰，昔春秋沙麓崩，晉史卜之曰，陰爲陽雄，土火相乘，故有沙麓崩，後六百四十五年宜有聖女興，其齊田乎？今王翁孺正直其地，日月當之。元城郭東有五鹿之虛，卽沙鹿地也。後八十年，當有貴

女興天下云。

由莽此說，其世系蓋自黃帝，虞舜，陳胡滿，陳完，田和，直至王翁孺爲其祖父，生元后，卽其姑也。元后之生，協「聖女」之瑞，所謂春秋沙麓崩，陰爲陽雄，土火相乘者是也。莽之託此，其意在已而不在元后。土火相乘者，漢火，莽土，明爲莽自道，故翟方進附翟義傳，莽放大誥作策，曰，「太皇太后（卽元后。）肇有元城沙鹿之君，陰精女主聖明之祥」。又曰，「太皇太后臨政，有龜龍麟鳳之應，五德嘉符，相應而備。河圖，雒書，遠自昆侖，出於重塹。古讖著言，肆今享實。此乃皇天上帝所以安我帝室，俾我成就洪烈也」。盛飾太皇太后之瑞，而結果歸美到自己，故「土火相乘」云云，莽當自視爲其「德祥」，假爲元后設，實爲莽設也。（莽說虛僞，顧剛師已辨之，見五德終始說下的政治和歷史第十六章。）

莽傳會元后，又有一事，符命總說曰：

帝王受命，必有德祥之符瑞，協成五命，（注，師古曰，五命，謂五行之次相承呂受命也。申，重也。）申呂福應。

此謂帝王受命，先有德祥，然後福應隨之也。莽之福應，據本傳所述，有「雌雞化爲雄之屬」。按漢書五行志中之上，宣帝黃龍元年，未央殿中雌雞爲雄。又元帝初元中，丞相府史家，雌雞伏子，漸化爲雄。莽以爲福應者，大抵二事均屬之。五行志之說，諸家不同。其關於元后者曰：

一曰，黃龍，初元雞變，迺國家之占，妃后象也。孝元王皇后呂甘露二年生男，立爲太子妃，王禁女也。黃龍元年，宣帝崩，太子立，是爲元帝。王妃將爲皇后，故是歲未央殿中雌雞爲雄，明其占在正宮也。至元帝初元元年三月……丙午，立王婕妤爲皇后，明年正月，立皇后子爲太子，故應是丞相府史家雌雞化爲雄。元帝崩，皇太子立，是爲成帝。尊皇后爲皇太后，呂弟鳳爲大司馬，大將軍，領尙書事，上委政無所與。王氏之權，自鳳起。

此一虛構之故事，漢家以爲災禍，而王莽則以爲福應，意謂雌雞化雄，王氏亦將由「聖女興」以有天下也。

莽已代漢，其託言符命以位置元后者甚詭。后傳曰：

冠軍張永獻符命銅壁文言，太皇太后當爲新室文母太皇太后。莽迺下詔曰，

予視羣公，咸曰休哉。其文字非刻，非畫，厥性自然。予伏念皇天命予爲子，更命太皇太后爲新室文母皇太后，協于新室，故交代之際，信于漢氏哀帝之代，世傳行詔籌爲西王母共具之祥，（師古曰，共居用反。）當爲歷代爲母，昭然著明。予祇畏天命，敢不欽承？

按莽本傳，此始建國元年正月事也。「新室文母」一辭，甚怪。周頌雖，「亦右文母」。文母，文王之后，武王之母，故曰「文母」。太皇太后，漢元后也，云何「新室文母」，蓋莽以元后爲「聖女」爲偶像，運世有本，功德可紀，然而「協于新室」，故曰「新室文母」也。所謂傳行西王母籌者，此事正式見於哀帝本紀，而五行志下之上紀之特詳，曰：

哀帝建平四年正月，民驚走，持橐或板一枚，傳相付與，曰行詔籌，道中相遇，多至千數，或被髮徒踐，或夜折關，或踰牆入，或乘車騎奔馳，召置驛傳行，經歷郡國二十六至京師。其夏，京師郡國民聚會里巷仞伯（陌）設祭，張博具，歌舞祠西王母。又傳書曰，母告百姓，佩此書者不死；不信我言，視門樞下當有白髮。至秋止。

此真妖言惑衆，莽欲比傳張永太皇太后當爲新室文母之符命，故援引此事以證實之，無賴已甚。

綜王莽符應之託，與前世大不相同。莽以前符應，大都由方士造作，世主特爲其所愚。（詳第三章。）而王莽之符應，則皆出於莽之指意，因而出之。其特點在此，其足開歷史惡例，流後來無窮之毒者亦在此，此吾人首當注意之一事也。下章詳之。

王莽符應之出於方士者，以今所考，不過數事，例如：

地皇元年，莽下書曰，昔符命文立安爲新遷王，（注，服虔曰，安，莽第三子也。遷音仙。莽改汝南新蔡曰新遷。師古曰，遷猶僊耳，不勞假借音。——補注，錢大昕曰，莽稱紫閣圖文，太一，黃帝皆得瑞以遷。〔元注，今本或作僊。〕所謂新遷者，乃太一新遷之後也。）臨國雒陽爲統義陽王。（按，臨，安弟也。）是時予在攝假，謙不敢當，而以爲公。其後金匱文至，議者皆曰，臨國雒陽爲統，謂據中土爲新室統也，宜爲皇太子。（本傳。）

此事出見於莽攝假時，其在何年，不能確定。「新遷」者，錢氏說是。莽自以爲黃帝苗裔。黃帝僊登，舊有此說。方士媚莽，故擬之爲新僊也。莽故嘗欲效法黃帝登僊，說見後。

方士之另一造說，本傳曰：

地皇二年，郎陽成脩獻符命言，繼立民母。又曰，黃帝以百二十女致神僊，莽於是遣中散大夫，謁者各四十五人，分行天下，博采鄉里所高有淑女者上名。

按，莽以土德自居，以黃帝爲「皇初祖考」，舜爲「皇始祖考」，（本傳始建國元年莽曰。）故此處兩引黃帝符命，意謂當上繼黃帝也。

天鳳六年春則有所謂紫閣圖者，本傳：

（莽）下書曰，紫閣圖曰，太一，黃帝皆僊上天，張樂崑崙虔丘之上。後世聖主得瑞者，當張樂秦終南山之上。（注，服虔曰，長安南山，詩所謂終南，故秦地，故言秦也。——樂按，地皇元年莽下書，曰，「伏念紫閣圖文，太一，黃帝皆得瑞以僊，後世聖主，當登終南」，可以與上說參互讀之。）予之不敏，奉行未明，乃今諭矣。復以寧始將軍爲更始將軍，以順符命。

按武帝時方士公孫卿說武帝云，「寶鼎出而與神通封禪，封禪七十二王，唯黃帝得上太山封。申公曰，漢主亦當上封，上封則能僊登天矣」。又曰，「古者，祠天地皆有樂，而神祇可得而禮。或曰，太帝使素女鼓五十弦瑟，悲，帝禁不止，故破其瑟爲二十五弦。於是賽南越，禱祠太一，后土，始用樂舞」。以上並見封禪書。）今紫閣圖言符瑞，張樂，求仙，及其託始太一，均與武帝世方士說同，然則紫閣圖，方士所託符讖也。

王莽假符應盜國，余粗識其本事如上。篡竊以後符應，亦有數事，然大都依前作法，牽強曲說，上下互欺，誕謾阿諛，直同兒戲，蓋無足記者。其中唯有一事，頗亦影響後世，本傳曰：

地皇四年，命明學男張邯稱說其德及符命事，因曰，易言「伏戎于莽，升其高陵，三歲不興。」「莽」，皇帝之名。「升」，謂劉伯升。「高陵」，謂高陵侯子翟義也。言劉升，翟義爲伏戎之兵於新皇帝世，猶殄滅不興也。羣

臣皆稱萬歲。

章炳麟曰：

易言「伏戎于莽，升其高陵」，故非謂王莽，翟義，鐰伯升也。然傳會之，足以效。春秋傳稱「天未絕晉，必將有主。主晉祀者，非君而誰」。此自唐叔子孫，乃鐰琨則舉以爲司馬氏。世家言程嬰存趙氏之孤，此自庠成季宣孟後也，及秦檜則舉以爲宋。苟取名號相似，以爲後效，故書雅記下及小說詩頌之流，其言亦或以時應事，何必識記譎怪之文邪？何者？州國名氏之號，不能離文字。文字恆用，不過五六千，而經典舊史具有之，其文字足以樊籠衆名，譎者又分析其文，比其事類，（自注，分析其文者，如卯金刀爲劉也。比其事類者，如趙爲秦，當塗高爲魏也。）尙安得無妄中？令誠有前識者，識書亦衆矣，是何效者之少，不效者之多也？故莊子曰，射者非前期而中之，天下皆羿也，可乎？（檢論卷六。）

章氏之辨，備見本末，因錄焉。

莽自始建國至於敗亡，中間不過十五年。其亡也，本傳記：

地皇四年七月，莽自知敗，迺率羣臣至南郊，陳其符命本末，仰天曰，皇天既命授臣莽，何不殄滅衆賊？即令臣莽非是，願下雷霆誅臣莽。因搏心大哭。

十月戊申朔，兵從宣平城門入。三日庚戌晨旦明，莽就車之漸臺，欲阻池水，猶抱持符命，威斗。商人杜吳殺莽。

符命之效，如此而已矣。臨命猶抱持之云，蓋醜辭爾。

伍 王莽作風之影響(上)

王莽僞爲符命，篡賊漢統，此其作風，影響匪淺。漢興至是，二百十有餘載矣，其間雖有如新垣平，李少翁，公孫卿之徒之欺世妄主，（詳第三章。）然此等方士作僞之目的，冀得美姬，厚利，佩大官印已矣，與莽之闖關大位者，故自不同。果也，曾煖席之末皇，而奸臣非望之事，前出而後繼。莽本傳：

（始建國元年十二月。）（李）豐託符命文爲更始將軍，與賣餅兒王盛同列。豐

父子默默，時子尋爲侍中，京兆大尹，茂德侯，卽作符命，新室當分陝立二伯，以豐爲右伯，太傅平晏爲左伯，如周召故事。莽卽從之，拜豐爲右相。當述職西出，未行，尋復作符命，言故漢氏平帝后黃皇室主爲尋之妻。莽以詐立，心疑大臣怨謗，欲震威以懼下，因是發怒曰，黃皇室主天下母，此何謂也？收捕尋，尋亡，豐自殺。尋隨方士入華山，歲餘捕得，牽引公卿黨親列侯以下，死者數百人。尋手理有「天子」字，莽解其臂入視之，曰，此「一大子」也。或曰，「一六子也」，六者戮也，明尋父子當戮死也。此尋蓋以手理有天子字，輒效莽故智，造作符命，其志殆不在小，故牽涉重要人物亦如此之衆。莽雖「欲震威以懼下」，然其勢不可以已，故地皇二年又有王況之識。莽本傳：

魏成大尹李焉與王況謀，況謂焉曰，漢家當復興，君姓李，李者徵，徵火也，當爲漢輔。因爲焉作識書，言文帝發忿居地下，趣軍北告匈奴，南告越人，江中劉信，執敵報怨，復續古先，會合十餘萬言。焉令吏寫其書，吏亡告之，莽遣使者卽捕焉，獄治，皆死。

況雖未嘗自謀爲天子，然其託爲符識，圖舉大事，是不可謂非效莽之故智也。

越二載，莽遂敗亡。天下靡沸，羣雄競逐，於是則有王昌、張豐、張滿、劉廛、公孫述之徒，竊號自娛。迹其原委，皆符應卽莽所謂符命之說有以啓之。

王昌者，一名郎。素爲卜相，長於星歷。其所業如此，其狡謀亦卽緣此而生。

後漢書本傳記其動機，曰：

（郎）常以爲河北有天子氣。時趙繆王子林好奇數，（注，術數。）任俠於趙、魏間，而郎與之親善。……展轉中山，來往燕、趙，呂須天時。

又詳其起事之狀，曰：

林等……乃與趙國大豪李育，張參等通謀，規共王郎。會人間傳赤眉將度河，林等因此宣言，赤眉當立劉子輿，以觀衆心。百姓多信之。更始元年十二月，林等遂率車騎數百，晨入邯鄲城，立郎爲天子。分遣將帥徇下幽、冀，移檄州郡，曰，制詔部刺史，郡太守，曰，朕孝成皇帝子子輿者也。昔遭趙氏之禍，因呂王莽篡殺，賴知命者將護朕躬。普天率土，知朕隱在人

間。朕仰觀天文，乃興於斯，呂今月壬辰，卽位趙宮。休氣薰蒸，應時獲雨。……於是趙國呂北，遼東呂西，皆從風而靡。

按王莽世，長安中，或自稱成帝子子與者，已爲莽所殺。（漢書莽傳。）王郎緣是冒爲真子與，其實詐也。所謂「休氣薰蒸」，無中生有。以此推之，則所謂「天子氣」，亦惑人之說也。曾不幾時，遂爲光武所破滅。

張滿者，河南郡新城蠻中山賊。建武初，屯結險隘，爲百姓害。祭祀天地，自云當王。建武三年，爲祭遵所執，斬之。由於遵傳，則滿亦爲符讖所惑。被執時尚嘆曰，「讖文誤我」云。（華陽國志公孫述志作「爲天文所誤也。」）

於時復有涿郡太守張豐，執光武使者，舉兵反，自稱無上大將軍，與彭寵連兵者四年，終爲祭遵，朱祐等所擊殺。豐爲道士所誤，遵傳詳之，曰：

初豐好方術，有道士言，豐當爲天子。呂五采囊裏石繫豐肘，云石中有玉璽。遂爲椎破之，豐乃知被詐，仰天歎曰，當死，無所恨。此其愚可閔。

劉廙，名揚，本真定王。以其病廙，故稱劉廙。嘗造作讖記，曰：

赤九之後，廙揚爲主。按赤九，謂光武。解見後章。廙欲奪光武之統，故其讖云然。廙更交通綿曼賊。弟林邑侯讓（林，一作臨。）及從兄細，（一作紺。）各擁兵萬餘。耿純誘納，悉誅之。此光武卽位不久之後也。具詳後漢書耿純傳。

若張滿、張豐、劉廙，尤其小焉者也。至於公孫述，據有蜀、漢，地廣人衆，殆幾幾乎與光武抗衡均勢。光武終於勝之，亦幸矣。

按後漢書述本傳，述之建元稱號，在建武元年四月。時有龍出府殿中，夜有光耀，述以爲符應，因鏤其掌，文曰，「公孫帝」，乃自立。述故好爲符命鬼神瑞應之事，傳稱：

妄引讖記，目爲孔子作春秋爲赤制，而斷十二公，明漢至平帝十二代歷數盡也。一姓不得再受命。又引籙運法曰，「廢昌帝，立公孫」；括地象曰，

「帝軒受命，公孫氏握」；援神契曰，「西太守，乙卯金」，謂西方太守而乙絕卯金也。五德之運，黃承赤而白繼黃。金據西方爲白德而代王氏，得其

正序。又自言手文有奇及得龍興之瑞。數移書中國，冀日感動衆心。按，述之傳會詐僞，與王莽之作法如出一轍。考錄運法言「廢昌帝立公孫」，明指廢昌邑王立戾太子之孫即宣帝。（詳漢書宣帝紀又霍光等傳。）宣帝未立時稱「公孫病已」，見漢書五行志中之下。括地象言「帝軒受命公孫氏握」者，舊說黃帝姓公孫，名軒轅。（見史記五帝本紀。）識文上曰「帝軒」，下曰「公孫」，互文也。此自指黃帝。「西太守乙卯金」，華陽國志公孫述志引作西狩獲麟識，文曰，「乙子卯金」。志又引光武報書曰，乙子卯金，「即以未歲授劉氏，非西方之守也」。按報書之意，謂此乃指高祖以乙未歲有天下也。公孫述之斷章附會如此。光武貼書又曰：

乃復以掌文爲瑞，王莽何足效乎。（述傳。）

王莽是效，述之病，正坐此。

東京自靈帝以後，王綱解紐，四方諸侯，各自爲政，與王莽季末正復相同。其間公孫度據遼東，伐高句驪，擊烏丸，越海收東萊諸縣置營州，蓋亦一方之雄；而袁紹，袁術兄弟則或鷹揚河朔，或跨帶江淮，其勢足以傾中國。顧皆惑於符應無根之說，卒取覆亡。按三國魏志公孫度傳，初平元年，度知中國擾亂，漢祚將絕，密與所親吏圖爲王，裴注引魏書記其事云：

度語（柳）毅（陽）儀，識書云，孫登當爲天子。太守姓公孫，字升濟，升即登也。

按後漢書光武紀，建武三年，銅馬，青犢，尤來餘賊共立孫登爲天子於上郡，登將樂玄殺登以降，則孫登赤眉賊，且已死之久矣。春秋保乾圖云，「漢賊臣名孫登，大形，小口，長七尺九寸。巧用法，多技方，詩書不用，賢人杜口」。（後漢書翟酺傳注引。）此識蓋頗早，安帝時翟酺謂故太史令孫懿曰，「圖書有漢賊孫登，將以才智爲中官所害，觀君表相，似當應之」，（後漢書翟酺傳。）蓋即指此類識也。巧法多技，詩書賢人不用，是賊本性，孫登如此，何足尚之有？度豈未見此耶。愚昧可笑。度已有此意，於是附會之事出焉，本傳：

時襄平延里社生大石，長丈餘，下有三小石爲之足。或謂度曰，此漢宣帝冠石之祥，而里名與先君同。社主土地，明當有土地而三公爲輔也。度益喜，

自立爲遼東侯，平州牧，追封父延爲建義侯，立漢二祖廟，承制設壇墠於襄平城南，郊祀天地，籍田治兵，乘鸞路九旒，旄頭羽騎。太祖（曹操）表度爲武威將軍，封永寧鄉侯。度曰：我王遼東，何永寧也？

按，冠石事見於前漢昭帝世。前漢書五行志中之上曰，「孝昭元鳳三年正月，泰山萊蕪山南匈匈有數千人聲，民視之，有大石自立，高丈五尺，大四十八圍，入地深八尺，三石爲足。石立處有白鳥數千集其旁。眭孟曰爲石陰類，下民象。泰山，岱宗之嶽，王者易姓告代之處。當有庶人爲天子者。孟坐伏誅」。（亦見眭弘傳。）按此事地點在於泰山，以泰山爲王者易姓告代之處，故眭孟云爾。今石出於襄平，復何所取義乎？

公孫度猶不過僭擬王侯，而紹，術兄弟則直欲代漢矣。按紹素驕貴，有大志，魏志本傳注引英雄記曰：

是時年號初平，紹字本初，自以爲年與字合，必能克平禍亂。

紹之野心，蓋始基於此。武帝紀：

紹又嘗得一玉印，（後漢書徐璆傳注作袁術，誤，沈欽韓疏證已辨之。）於太祖坐中舉向其肘，太祖由是笑而惡焉。

按，言符應者以玉印，玉璽之類爲瑞物，識緯書諸言帝王受命者具有璽章，例引見第四章。袁術亦嘗奪孫堅所得玉璽。（詳後。）張魯據巴漢，民有得地中玉印者，羣下卽欲尊魯爲漢寧王。（魏志張魯傳。後漢書本傳同。）時人對於玉璽玉印之觀念，如此。今紹獲得玉印，蓋有自矜之意，故舉以向曹矣。此事武帝紀次於議立劉虞之後，蓋紹等初欲立虞，爲虞所拒，（說見後。）及得玉印，遂爾有自謀之心矣。魏志公孫瓚傳注引典略載瓚表紹罪狀曰：

紹令崔巨業候視星日，（後漢書瓚傳作紹令星工，伺望妖祥。）財貨賂遺，與共飲食。

按，星官占候之術爲符應說來源之一，（說見第一章）紹之爲此，故自有深意。後漢書本傳曰：

紹既并四州之地，衆數十萬，而驕心轉盛，貢御希簡。主簿耿包密白紹，曰，（按三國志紹傳注引典略作私使主簿耿包密白。）赤德衰盡，袁爲黃盾，宜順天

意，呂從民心。紹呂包白事示軍府僚屬，議者以包妖妄，宜誅。紹知衆情未同，不得已乃殺包，以彌其迹。

此初平四年事也。厥後袁術於建安四年爲曹操所敗，乃歸帝號於紹，曰：

漢之失天下久矣，天子提挈，政在家門，豪雄角逐，分裂疆宇，此與周之末年七國分勢無異，卒彊者兼之耳。加袁氏受命當王，符瑞炳然。今君擁有四州，民戶百萬，以彊則無與比大，論德則無與比高，曹氏欲扶衰拯弱，安能續絕命，救已滅乎。紹陰然之。（魏志袁術傳注引魏書。）

同時紹從弟濟陰太守鼓與紹書，內容略同。（見武帝紀注引獻帝起居注。）書中所謂「袁氏受命當王符瑞炳然」者，按後漢書術傳，術少見識書言「代漢者當塗高」，自云名字應之。術字公路，以爲術，路皆與塗義合，故云「應之」也。又嘗以袁氏出於陳爲舜後，以黃代赤，得德運之序。既而聞孫堅得傳國璽，（亦見吳志孫堅本傳注。）輒拘堅妻，奪之。建安二年，因河內張炯符命，乃實行僭號，稱仲家。（魏志術傳作仲氏。）越二年即建安四年，爲曹所敗，自知不免，故歸號於紹。據此，所謂「符瑞」者，傳國璽及當塗高之識乃術視爲己之符瑞，無與於紹，豈袁出陳爲舜後，以黃代赤之序，可以與紹共之，所謂「符瑞炳然」，卽此之謂耶？抑玉印，年號，（說均見上。）亦其類耶？將耿包所稱說者，別有其事物耶？未之詳也。

紹又嘗謀立劉虞，後漢書劉虞傳云，獻帝初平二年，紹與冀州刺史韓馥及山東諸將議立虞爲主，而語焉不詳，據魏志武帝紀注引獻帝起居注云：

（曹）公上言，大將軍鄴侯袁紹前與冀州牧韓馥立故大司馬劉虞，刻作金璽，遣故任長畢瑜詣虞，爲說命錄之數。

按，紹，馥等爲虞說命錄之數，卽符應之類。魏志公孫瓚傳注引吳書曰：

虞以書與袁術云，（少）帝非孝靈子，欲依絳灌誅少主迎立代王故事。稱虞功德治行，華夏少二。當今公室枝屬，皆莫能及。又云，昔光武去定王五世，以大司馬領河北，耿弇，馮異勸卽尊號，卒代更始。今劉公（虞）自恭王枝別，其數亦五，以大司馬領幽州牧，此其與光武同。是時有四星會于箕尾，馥稱識云，神人將在燕分。又言，濟陰男子王定得玉印，文曰，虞爲天子。又見兩日出於代郡，謂虞當代立。

符應之內容，大抵如此。唯此事劉虞本傳作獻帝初平二年，此作少帝時。以韓馥與術書證之，蓋後說爲允。以其與袁紹迷信行事有關，聊復論焉。

阻兵怙亂，爲符應之說所誤，東京晚年如公孫，二袁，其著明者也。

此等處，曹操似勝一籌。史書所記，曹氏亦有其符應，武帝紀，建安元年注引張璠漢紀，漢侍中太史令王立謂宗正劉艾曰：

前太白守天關與熒惑會，金火交會，革命之象也。漢祚終矣，晉魏必有興者。立後數言於帝曰，天命有去就，五行不常盛，代火者土也，承漢者魏也，能安天下者曹姓也，唯委任曹氏而已。公聞之，使人語立曰，知公忠於朝廷，然天道深遠，幸勿多言。

又二十四年注引魏略曰：

孫權上書稱臣，稱說天命，王以權書示外曰，是兒欲踞吾著爐火上邪？侍中陳羣，尙書桓階奏曰，漢自安帝已來，國統數絕，至於今者，期運久已盡，歷數久已終，非適今日也；是以桓靈之間，諸明圖緯者皆言，漢行氣盡，黃家當興。王曰，施於有政，是亦爲政。若天命在吾，吾其爲周文王矣。

阿諛之說，隨地有之，時勢則然。曹蓋亦未嘗不心許此矣，然但欲居其實，不擬竊其名，故曰「吾其爲周文王矣」。

魏文符應，尤繁富。以已代漢，當入三國範圍，今略。

陸 王莽作風之影響(下)

王莽作風之另一影響爲刺激東京符應之產生。王莽造作符命，宣傳赤數已盡，黃運當興。莽敗後，公孫述又繼之，幾幾乎三分天下有其一矣。從另一方面言之，光武初臣更始，中更嫌隙，使光武不能自安。更始故庸闇，無以收拾人心；坐是隗囂，劉盆子，王昌等或竊擁名號，或割據是雄。衆庶皇皇，無所歸命。以時人皆迷信符應，光武之符應遂不能不出矣。由此一點言之，似爲摹仿王莽之故技，但從光武之歷史地位言之，則爲轉移視聽，俾成就其漢氏中興之統。故以其謂爲效法王莽，毋寧謂其適應時勢，若曰，王莽乃至公孫述之徒皆僞也，漢家歷數在吾躬也。以歷史地位言，雖不可謂之效法王莽，然儻非王莽之徒之影響，則中興符應之說，

必不如是之紛綸煇耀，此則可斷言者也。

中興符應，以今所知，猶得二十餘事。後漢書本紀曰：

每郡國上瑞，帝輒謙損，祕而不宣，故史官罕得而紀云。

然則光武符應，故不止此數，但當時史官已莫能知其詳矣。

以下徵舉，略以時間先後爲序。間下己意，不知蓋闕。

後漢書本紀論曰：

皇考南頓君初爲濟陽令，建平元年十二月甲子夜，生光武於縣舍，有赤光照室中。

又曰：

欽異焉，使卜者王長占之。長辟左右，曰，此兆吉不可言。

又曰：

是歲，縣界有嘉禾生，一莖九穗，因名光武曰秀。

按論衡吉驗篇作「是歲有禾生景天備火中（按，句有奪誤。）三本一莖，九穗，長于禾一二尺，蓋嘉禾也」。東觀記本紀作「是歲有禾生，一莖九穗，長大于凡禾，縣界大豐熟」。宋書符瑞志上作「有嘉禾生產屋景天中，一莖九穗」。此類無非緣飾嘉禾。「三本一莖九穗」，抑或「一莖九穗」，均近誣。和帝元年，濟陰城陽；及順桓間宕渠所產嘉禾，亦並云一莖九穗。（前說見藝文類聚八五等引伏侯古今注，後說見華陽國志巴志。）一莖九穗，幾成習語矣。至於光武之命名，與夫劉歆之所以中間更名，舊史及注家一致以爲，光武名秀，由於嘉禾。隨後而有所謂赤伏符者出，云劉秀當爲天子。劉歆因此改名秀，冀以應之。而章炳麟則曰，「夫假設事形而後卒有應者。（元注，如王莽時，道士西門君惠言，鐰秀當爲天子，非定知爲鐰秀也。而光武因識命名則應之，鐰歆因識更名則不應，良由載記既布，人所指目，故易以集事。然必非君惠所實知也。）今妄令取木札，署明日當有某至，亦會逢其驗也」。（檢論卷六。）如章說則以光武崩年六十三歲，（據章懷注。）上推至哀帝建平元年即光武生之歲。劉歆改名秀字穎叔，亦在是年。（本傳。）此時已有赤伏符，故光武以之命名，而劉歆亦以是改名。果爾則光武成功，雖云適會，何其巧也？亦何惑乎後世以爲「王者受命信有符」耶？以余考之，章說與舊說並有其未可通者。王莽拔出同列，繼其四父以大司馬輔政，早在成帝

綏和元年。哀帝即位，莽以帝外家故，避就第。未幾復起。於時有董宏者上書議尊哀帝祖母定陶傅太后，母丁姬，莽輒與師丹共劾宏誤朝不道。後日未央宮置酒，莽復折辱定陶太后，謂藩妾不得與太皇太后即元后並。傅太后重怨莽。計哀帝即位四年之間，莽兩罷就第；一益封，位特進，給事中朝，朔望見禮如三公；一遣就國。元壽元年重徵莽，自是莽遂大權獨攬。（以上詳莽本傳。）此一段史事說明：莽雖屢進屢退，當其進時則把握朝政，雖以哀帝至親，欲上一尊號，猶肆其抗言，至於凌侮。其退也，爲丞相朱博所劾，以爲「不廣尊尊之義，抑貶尊號，虧損孝道」。可見莽雖跋扈，朝綱尚存。哀帝建平二年又發生夏賀良等言赤精子之讖，漢家歷運中哀當再受命一事。哀帝初信此說，以其年改爲太初元年。同年八月，詔以賀等建言無驗，反道惑衆，下有司，皆伏辜。（以上並詳哀紀。）夫夏賀良等建言，本欲効忠漢室，其愚可原，然猶以無驗見罪。今赤伏符乃曰四夷雲擾，劉秀當爲天子，此何說耶？以朝政言，以時勢言，均不容有此符之產生，此其一。退一萬步，即有此符矣，劉歆何人，乃敢冒大不韙，公然改名，冀以當之？此其二。即改名矣，在彼時視此，其爲悖逆，寧能少於王莽之所謂「誤朝不道」，朱博之所謂「虧損孝道」，與夏賀良輩之「反道惑衆」耶？何以朝廷上下竟充耳不聞也？此其三。歆已改名應符，是有自爲之心矣，何以又「以符命」爲莽「四輔」？（見莽傳）此其四。即此四端。可以決赤伏符必不能於哀帝建平元年出見。歆之取名，絕不由符，即光武亦另有所本。此不妨以常情度之，劉備幼年戲語，將乘羽葆車蓋，季父誡之，以爲此滅門之禍，（見蜀志本傳。）其事雖可能亦出傳會，然而未嘗不在吾人情理之中。光武生時，世運雖陵遲，猶未墜於地，何渠南頓君遂欲令孺子作天子耶？獨不忌滅門之禍耶？此人情有必不然者。以此論之，光武名秀，固由於其生時濟陽縣界之「大豐熟」，不基於赤伏符。劉歆之改名亦爾；同時歆又有一必須改名之理由，錢穆以爲，「哀帝名欣，諱曰喜。劉歆之改名，殆以諱嫌名耳。宣帝名詢，兼避詢，荀，改荀子曰孫子」。（劉向歆父子年譜。）此論於義理爲近，蓋是也。史書錯綜，都無倫次，如後漢書竇融傳曰，建武四年，「融等詔豪傑及諸太守計議，其中智者皆曰，今皇帝姓號見于圖書，自前世博物道術之士谷子雲，夏賀良等建明漢有再受命之符，言之久矣；故劉子駿改易名字，冀應其占。及莽末，道士西門君惠言劉秀當

爲天子，遂謀立子駿，事覺被殺。皆近事暴著，智者所共見也」。按此一段議論，唯「莽末道士西門君惠言劉秀當爲天子」句與漢書合，（詳下。）餘皆失之。谷子雲言成帝「涉三七之節紀，直百六之災阨」。（漢書谷永傳。）哀帝時夏賀良言，「漢家歷運中衰，當再受命」。（已見前。）未有言劉秀當爲天子者。今云劉歆改名，冀應谷，夏之占，斯謂無的放矢。至云劉秀爲天子之符出於西門君惠，此事詳見王莽傳，但亦經史家渲染，考地皇四年莽傳，「先是衛將軍王涉素養道士西門君惠，君惠好天文，識記，爲涉言，星孛掃宮室，劉氏當復興，國師公姓名是也。涉信其言，以語大司馬董忠，數俱至國師殿中廬，道語星宿。國師不應。後涉特往對歆涕泣言，誠欲與公共安宗室，奈何不信涉也？歆因爲言，天文人事，東方必成。涉曰，董公主中軍精兵，涉領宮衛，伊休侯主殿中，如同心合謀，共劫持帝，東降南陽天子，可以全宗族。不者，俱夷滅矣。伊休侯者，歆長子也，爲侍中，五官中郎將，莽素愛之。歆怨莽殺其三子，又畏大禍至，遂與涉、忠謀欲發。歆曰，當待太白星出，迺可」。東觀記光武紀曰，「初王莽時，帝與伯叔及姊壻鄧晨，穰人蔡少公燕語，少公道識言劉秀當爲天子，或曰是國師劉子駿也。帝戲言曰，何知非僕耶？坐者皆大笑」。按上引莽傳敘述君惠與劉歆對答之辭，殊含混。曰「劉氏當復興，國師公姓名是也」二句，以蔡少公與光武等戲言之文例證之，是君惠明明以劉歆當識（即赤伏符）中之劉秀矣。即歆云「天文人事東方必成」，亦是不敢自居之意。但何以君惠亦遂改口欲「東降南陽天子」？南陽天子即光武矣。豈君惠初本屬意劉歆，因歆言「東方必成」，遂易其夙心，以光武爲符識中人物耶？果爾，則君惠故非前知者也。已不能前知矣，此時之光武，不過更始軍中一太常偏將軍耳，何以遽稱之爲「南陽天子」？可疑也。余以爲此事出見於地皇四年即更始元年光武大捷昆陽之後，殊堪玩索，可能光武於舉事之後，由其本人抑或臣屬故造此符，隨而流傳長安，君惠微有所聞，而以歆處國師之尊，素懷怨望，同時侍衛莽者又爲詢謀僉同之人，益以姓名切合，假以符說，可號召成事，故寄其希望於歆之身。因歆言，始轉擬「劫帝東降」。厥後光武史臣復故設此筆，增潤其辭，以神符識，而不知其不能自圓其說也。

後漢書本紀論曰：

明年，（建平二年。）方士有夏賀良者上言哀帝云，漢家歷運中衰，當再受命。於是改號爲太初元年，稱陳聖劉太平皇帝以厭勝之。

又曰：

及王莽即位，忌惡劉氏，呂錢文有金刀，故改爲貨泉。或以貨泉字文爲白水真人。

以上二事亦見王莽傳。白水真人者，按東觀記，光武籍南陽蔡陽白水鄉。附會者以白水真人卽光武受命之符讖也。

東觀記本紀曰：

先是有鳳凰集濟陽，故宮中皆畫鳳凰。

按論衡吉驗篇，此元帝初年間事。宋書符瑞志上作哀帝建平元年十二月，卽光武生之時月也，蓋有意比傅之。

後漢書本紀論曰：

望氣者蘇伯阿爲王莽使，至南陽，遙望見舂陵郭，喟曰，氣佳哉，鬱鬱蔥蔥然。

又本紀曰：

身長七尺三寸，善須眉，大口，隆準，日角。（惠棟補注，朱建平相書云，額有龍犀入髮，左角日，右角月，王天下也。孝經援神契云，伏羲大目，山準，日角。）

按高祖有體貌奇異及天子氣說，此亦效而託之。

後漢書李通傳曰：

李通父守，初事劉歆，好星歷讖記。莽末，百姓愁怨。通素聞守說讖云，劉氏復興，李氏爲輔。會光武避事在宛，通聞之，卽遣軺往迎光武。乃相見，通因具言讖文事。

按此王況爲李焉所說讖也。事具莽傳地皇二年。此時赤伏符似尙未出見，故讖云劉氏，都無主名。不然，通說光武，動之以赤伏符可矣。赤伏符始出見於此後二年，卽地皇四年。說見上。

後漢書本紀論曰：

及始起兵還舂陵，遠望舍南，火光赫然屬天，有頃不見。

按此火德興盛之意也。漢赤德，卽火德也。

東觀漢記本紀曰：

攻南陽，暮聞冢上有哭聲，後有人著大衣絳冠。

按有人云云，隱指光武。光武起兵衣絳衣赤幘也。此與高帝斬蛇神母夜哭之託，同其用意。

後漢書本紀曰：

（昆陽之戰）夜有流星墜（王尋，王邑）營中。晝有雲如壞山，當營而隕，不及地尺而散，吏士皆壓伏。

又曰：

（二年冬）至呼沱河，無船，適遇冰合得過，未畢數車而陷。進至下博城西，惶惑不知所之，有白衣父老在道旁，（注，蓋神人也。）指曰，努力，信都郡爲長安守，去此八十里。

又宋書符瑞志卷上曰：

光武平定河北，還至中山，將軍萬脩得赤伏符，言光武當受命。

又東觀記馮異傳曰：

上曰，我夢乘龍上天，覺悟，心中動悸。異因下席再拜賀，曰，此天命發于精神。異遂與諸將定議上尊號。

又後漢書本紀曰：

（三年六月）行至鄴，光武先在長安時同舍生彊華，自關中奉赤伏符，曰，劉秀發兵捕不道，四夷雲集龍鬬野，四七之際火爲主。

按此與哀章爲王莽託金匱策書，直同一公式。東觀史氏乃漢臣，故不聞微辭。使光武，王莽易地而處，則彊華有不爲哀章「無行」之譏者，幾稀矣。明王禕有言，「王莽好符命，將以此濟其篡逆，而公孫述效之，至光武亦以赤伏符自累，篤好而推崇焉。」（青巖叢錄頁一。）豈非亦有見於此耶？春秋保乾圖又有「建天子於鄴之陽名曰行皇」（續漢書祭祀志引。）之文，按光武於鄴南千秋亭五成陌設壇，卽皇帝位，（後漢書本紀。）識文「建天子於鄴之陽」謂此。軍旅擾攘，未遑寧居，故曰「行皇」也。疑此亦勸進之符，或者稍後獻諛之作。

東觀記本紀曰：

建武二年，帝破聖公，與朱然書曰，交鋒之日，神星晝見，太白清明。

又後漢書本紀曰：

建武十二年夏，甘露降南行唐。六月，黃龍見東阿。

又曰：

十三年九月，日南徼外蠻夷獻白雉，白兔。

按，王莽矯誣德化，摹擬周公故事，因授意益州塞外蠻夷獻白雉。豈光武臣下粉飾太平，又效王莽之爲耶？白兔，云亦瑞物，應德而出，孫氏瑞應圖曰，「王者敬事耆老則白兔見」。又云，「王者應事疾則見」。（並占經一一六引。）蓋舊說如此。

後漢書本紀曰：

十七年冬十月，有五鳳皇見於潁川之陝縣。（注，東觀記曰，鳳凰高八尺，毛羽五彩，羣鳥並從行列，蓋地數頃，停一十七日。）

東觀記本紀曰：

二十一年，甘露降四十五日。（按藝文類聚九八引伏侯古今注，「建武二十一年，甘露下日南朱梧，積四十五日」。據此東觀記有奪字。）

又後漢書本紀曰：

中元元年，是夏，京師醴泉湧出。（注，尚書中候曰，後父在官則醴泉出也。）飲之者，固疾皆愈，惟眇蹇者不瘳。又有赤草生於水崖。（注，赤草，朱草也。大戴禮曰，朱草，日生一葉，至十五日以後日落一葉，周而復始。）郡國頻上甘露。

光武符應，今可考者，約略備是。此類符應，大抵一部分是史氏附會，一部分是當年所託。後漢書本紀論以光武當夏賀良漢家再受命之讖，疑卽出史氏皮傳。然或在位者本有此意而史氏從而書之，未可定也。

其間亦有明爲後人所造設者，如搜神記卷六曰：

古志有曰，赤厄三七。三七者，經二百一十載，當有外戚之篡，丹眉之妖，盜短祚。極於三六，當有龍飛之秀，興復祖宗。又歷三七，當復有黃首之妖，天下大亂矣。

按龍飛之秀，謂光武名秀也。此所謂古志，卽符讖之類。敘事至於黃首之妖，卽黃

巾也。明是靈帝世或者稍後之作，而宋書符瑞志引此以爲「元成之世道士言讖者」之所云，謬甚。類此之說尙多，辨不勝辨，聊舉一事，附論於此爾。至於以上所示諸例，其真實性如何，個人所論，未足以爲依據，讀者以常識判斷之可也。

余尙欲指出一事者，卽光武世希風望幸之臣，僞造圖書，證據確鑿。按建武三十年二月，羣臣上言宜封禪泰山，詔書不許，曰：

卽位三十年，百姓怨氣滿腹，吾誰欺，欺天乎？若郡縣遠遣吏上壽，盛稱虛美，必髡，兼令屯田。

從此羣臣不復敢言。越二年卽建武三十二年二月，光武夜讀河圖會昌符文，曰：

赤劉之九，會命岱宗。不慎克用，何益於承？誠善用之，姦僞不萌。

按，赤劉之九卽漢九世帝光武，說詳蔡邕獨斷。光武感此文，乃詔梁松等復案索河圖讖文言九世封禪事者，松等列奏，封禪之事遂決。其封禪刻石所引讖文，今選錄數首如下：

河圖會昌符曰，赤帝九世，巡省得中，治平則封。誠合帝矩孔道，則天文靈出，地祇瑞興。

帝劉之九，會命岱宗。誠善用之，姦僞不萌。

赤漢德興，九世會昌，巡岱皆當，天地扶九，崇經之常。漢大道之興，在九世之王。

以上並據續漢書祭祀志上。此事可注意者二：一、上引符讖皆梁松等所奏上。二、讖文與光武之詔處處針對而發，其爲松等主張封禪者所託以惑光武，情事顯然。（說詳拙撰河圖提劉子，河圖會昌符解題。）所可笑者，此次封禪本爲臣下所「誘進」，（光武詔書語。）無所謂神，而阿諛之徒乃有「光武封泰山雲氣皆成宮闕」之記，（初學記五引袁山松後漢書光武紀。）冀以此欺給天下後世。

光武中興，已獲符應之助，卽位以後，益爲提倡，凡所嫌疑，多以決定。（後漢書桓譚傳。）中元二年遂宣布圖讖於天下。（同上本紀。）諸臣中唯桓譚，尹敏，不爲其學，然尹敏坐此沈滯，（儒林本傳。）桓譚則幾乎死矣。（本傳。）自餘趨附見機之徒，皆馳驚穿鑿，和同稱顯。東京一代，符應之說之影響，比於前世，殆有過焉，無弗及矣。

光武天下，已大定矣，然中元間猶有濟南王之「招來州郡姦猾，案圖書，謀議不軌」。（後漢書本傳。）明帝可謂仁賢矣，永平中猶有楚王英之「交通方士，作金龜，玉鶴，刻文字爲符瑞」，及「造作讖書，大逆不道」。（同上本傳。）復有阜陵質王之「招姦猾，作圖讖，祠祭，祝詛」。（同上本傳。）光武提倡讖緯之後果，此足以見其一斑矣。

柒 符應說之發展結集及其與讖緯產生之關係

秦漢間信奉符應之說，讖緯緣是產生。讖緯中包含之思想，自不止一事，然而符應思想，要爲其骨幹。何以言之？讖之與緯，本是一體，而讖之得名，實先於緯。讖之義爲驗，其書有卽以「驗」爲名者，如尙書帝命驗之類，是其遺義也。「驗」嗣又轉爲「讖」，蓋二字聲同，字通，方士喜奇，故以爲其書之稱。（別詳論早期讖緯及其與鄒衍書說之關係弟捌。）然其義與「驗」及所謂符應，則固不隔。蓋符應者，取義於如符傳，符節之徵信，徵信卽「驗」矣。讖緯書之以「符」爲名者，河圖有聖治符，會昌符，赤伏符，紀命符；書有中候合符后；春秋有感精符之等，是其符應之遺義也。又有以「徵」爲名者，如河圖有說命徵，稽命徵，祕徵，說徵；洛書有說徵示，禮有稽命徵。按「徵」者，徵應，亦卽符應矣。至如河圖說徵祥，中候我應瑞，禮瑞命篇，瑞應圖，春秋瑞應傳，孝經應瑞圖等，曰「祥」，曰「瑞應」，其爲符應之書，顯而易見。若夫河圖洛書，其在符應說中，本占最重要之位置。今其篇目可考者，無慮七八十事。讖書產生與符應思想之關係，觀於此等處，亦可以思過半矣。

更以讖緯內容考之，讖緯中符應之說，今雖不能窺其全，然漢書藝文志所著錄之禋祥變怪一種，凡二十卷。此符應專書也。其分量至於二十卷，豐贍可想。此書雖已亡佚，但其中事物，與讖緯所載者，宜不甚相遠。以此類推，則讖緯中之符應說，亦勢必大有可觀。葉德輝曰：

各書之目不全，無從考其原數。據崔豹古今注云，孫亮作流離屏風，鏤作瑞應圖，凡一百二十種，則三國時原目，當與漢畫相符。而今所輯多至一百四十餘種，疑其中有分合之異。（孫柔之之瑞應圖輯本序。）

按，孫亮鑄作瑞應圖，蓋圖其可圖者，如鳥獸草木蟲魚之類，至於天象瑞異之類，其事瑣碎，而且單調，蓋不在鑄刻之列。以爲三國時原目止於此，大誤。（別詳拙撰孫氏瑞應圖解題。）太平經曰：

天地人見樂與理（禮）而萬物各得其所，瑞應善物萬二千爲其具出矣。（某訣第二百四。）

天地悅則陰陽和合，風雨調；風雨調則共生萬二千物。凡物樂則奇瑞應俱出生。（闕題。）

按一萬二千之數，未可據。（同書分別貧富法第四十一有云，「天地之性，萬二千物，人命最重。」然則此云萬二千物，所指固甚寬泛。）就讖緯見存及諸有關之材料勘之，事物蓋當以數百計。遺佚之文，宜亦不少。然即以數百計，已經占讖緯篇幅之大部分矣。但此類符應之說，有鄒書舊說；有其徒方士託說；抑自王莽以後，權奸豪猾，自欺欺人，藉以爲巧取豪奪之工具；符應之說，由是滋多。符應之說之發展，此一點，甚關重要，此又吾人探討讖緯結集之歷史者，所當留意之一事也。

符應說中有一事焉，附庸蔚爲大國，卽所謂河圖洛書者是也。河圖，洛書，厥初本各爲符應事物中之一單位。（參考第八章附表。）其性質與鄒書所謂「赤烏銜丹書集于周社」之丹書同。河圖洛書二事，是否見於鄒書，無可考。見存讖緯之所謂河圖，洛書，無疑其出於秦漢間無數方士之手，文辭駁雜。然而持校鄒衍書說，大都符同，是則河洛符應，是否本諸鄒說，雖未可知，然而傳鄒術之方士，取鄒說造飾爲河圖，洛書，成功今日河洛讖緯之面目，故甚明，雖謂爲鄒衍思想下之產物，無不可者。

符應說中，此一門類之發展，關係至鉅。蓋河圖內容，據讖緯作者云：

圖天地帝王終始存亡之期，錄代之矩。（尚書璣璣鈐。）

圖載江河山川州界之分野。（春秋命歷序。）

中有七十二帝地形之制，天文宮序位列分度，若天日月五星變。（春秋運斗樞。）

洛書亦然。符應之說，發展至此，有許多方面，已完全超出符應範圍以外。換言之，河圖洛書本爲瑞物之一，方士皮傳造託之結果，竟成爲文辭稠疊之書，上天下

地，無不囊括，直是帝王治國安民之寶典要道矣。

不特此也，已有此類河圖洛書矣，比傳六經之讖緯，亦緣是而出，桓譚曰：

讖出河圖洛書，但有兆朕而不可知。後人妄復增加依託，稱是孔丘。（新論啓寤。據嚴氏輯本。）

又曰：

今諸巧慧小才技數之人，增益圖書，矯稱讖記（疏。後漢書本傳。）

王蕃曰：

末世之儒，增減河洛，竊作讖緯。（渾天說，晉書天文志引。）

按桓王二君之說，合而觀之，知所謂古河圖洛書者，但有兆朕，不可識別。技數之人（即方士。）增飾依託爲富於文辭之河圖洛書，謂是孔子所作，而所謂易書詩禮春秋等經讖緯，則又末世之儒增減河圖洛書而巧立名目之偽品也。（以上並別詳論早期讖緯及其與鄒衍書說之關係弟肆、伍、陸、柒、捌。）此末世之儒即桓譚所謂技數之人，亦即方士。方士喜以儒學文飾，故亦有儒稱。方士喜依託讖緯，拙撰戰國秦漢間方士考論第三四章詳之。

然或以爲由河洛而更作三十六篇經讖緯者孔子，易乾鑿度曰：

孔子曰，洛書摘六辟曰，建紀者歲也，成姬倉有命在河。聖孔表雄德，庶人受命握麟徵，易歷曰陽紀天心；別序聖人，題錄興亡州土名號姓輔反符。

——鄭注，言孔子將此應之而作讖三十六卷。（逸書考本頁五十。）

按此讖首言洛書，河圖，（亦言易，然舊說易固出於洛書河圖，故主題只是洛書河圖。）注言孔子將應此而作讖三十六卷，是謂此三十六卷讖出於洛書河圖也。此三十六卷讖，即隋以後所謂七經緯三十六種。古人讖緯不分，三十六讖，其實即三十六緯也。（別詳讖緯釋名。）注云，孔子本河圖洛書而作三十六讖者，蓋讖緯有此說，而注演之。然此實欺人之語，桓譚以爲「巧慧小才技數之人」，王蕃以爲「末世之儒」，不誣也。

諸讖緯之屬，河圖洛書之出在先，已如前論。由河圖洛書更滋生易、書、詩、禮、春秋之等讖緯，顯有端緒可尋。此類讖緯，其名，易有河圖數，坤靈圖，含靈孕；書有中候握河紀，中候雜子命，中候洛罪級，中候雜師謀，中候摘雜謠，中候

勅省圖，中候考河命；詩有摘維謠；春秋有合誠圖，保乾圖，河圖揆命篇；孝經有孝經河圖：諸如此類，或明繫以「河圖」，或省稱「圖」，或從其爲龍馬所負圖而命之曰「靈」，或本諸維書而省稱「維」（同洛。），明其與河圖洛書關係密切。蓋河洛之篇在先，此等經讖緯後出。後出之讖緯，本以河圖洛書爲典要，故名雖附經，而數典猶不忘河洛之稱也。其內容亦爾。別詳論讖緯命名及其相關之諸問題第三章之丙。

唯其諸經讖緯皆出河圖洛書，故見存諸經讖緯之內容，往往與經義全不相涉，龐雜紛亂，一如上述河圖洛書之面目。吾人如不認識此點，則對於讖緯結集之現狀，將無法瞭解。

諸經讖緯，其中固有一部分材料，完全屬於經義經訓者。此類釋經之文字，無疑其中保存不少先秦之遺辭古義。然方士託說，亦所在多有，不可以一概論也。

由前觀之，讖緯之產生，與符應之說，故有不可分離之性。蓋此類符應說之結集，實爲讖緯之基本材料。其有讖稱，原因在此；其有河、洛、符、圖、徵、祥、瑞應諸等稱，原因亦在此。至於河圖洛書之託，其本身初不過爲所謂符應事物之一，歷經方士增益，終於使其內在竟乃淹有鄒衍書說之全部；則是其範圍固已擴充至符應思想以外，而自成一組織。然其名義仍冒之以河圖洛書，則仍不離夫符應之舊。已有此類河圖洛書可資取精用弘，而諸經讖緯，更由是而出。所謂經讖緯，其中固應有河圖洛書以外之材料，又西漢中世以後，時君尊經，與讖緯之託亦有直接之關係。然而此託讖緯之人，卽鼓吹符應之說之方士，亦卽以儒學文飾之方士，而此讖緯之形成，復與符應說有一線相承之歷史。余故論之如此。

捌 餘論

所謂符應事物，以今觀之，殊滑稽可噱，其中如神鼎，六足獸，山出器車之屬，全爲杜撰。又同一對象，解說紛然，莫衷壹是，例如後漢安帝元初七年，郡界有芝草生，太守劉祗欲上言之，以問唐檀，檀對曰，方今外戚豪盛，陽道微弱，斯豈嘉瑞乎？祗乃止。（後漢書方術唐檀傳。）是芝可以爲符應，又可以爲災祥也。又如孝經援神契以爲「孔子備春秋者，修禮以致其子，故麟來，爲孔子瑞」。（古微書

引。而論語摘衰聖則以爲叔孫氏之車子獲麟，孔子到視之，曰，「今宗周將滅，天下無主，孰爲來哉！茲日出而死，吾道窮矣」。（同上。）是獲麟或以爲孔子所致符應，或則以爲孔子厄也。同一事物也，而可以有絕對不同之解釋，何以定其是非之標準乎？是以知其妄也。

其事雖妄，然秦漢間則奉之若神，宗教信仰，制度術學，胥由是乎決之；寢而王莽，曹氏假之以篡奪；公孫述，袁紹等之跋扈不臣，亦未始不基於此。雖符應之說，自古有之，然古人之迷信，恐不如是之甚也。

符應迷信，無疑起源甚早。然文字記載以前，無可徵信。即殷商，雖已有文字，然可考者亦無幾。考卜辭中有龍字，而文或簡略，或殘闕，殆無從揣知其取義。春秋或更前出世之商頗有二事，其一，玄鳥。其二，大球小球。玄鳥曰：

天命玄鳥，降而生商。

此本事，史記殷本紀詳之，曰，「殷契母曰簡狄，有娥氏之女，爲帝嚳次妃。三人行浴，見玄鳥墮其卵，簡狄取吞之，因孕，生契」。前於史記之天問亦曰，「簡狄在臺，嚳何宜。玄鳥致詒，女何嘉」。詩與天問，說甚略。史記之所詳，未悉何本？又遠古社會，男女之別，殆頗自由，儻有知其母而不知其父者矣。玄鳥生商之說，蓋屬此類。後人以爲神，謂爲聖人受命之符，此種意識亦不知始於何時？

所謂大球小球者，長發曰：

湯降不遲，聖敬日躋。昭假遲遲，上帝是祗，帝命式于九圍。

受小球大球，爲下國綴旒。何天之休！

按「受」謂受之於天也，故嘆美之辭曰，「何天之休」。顧命中有「天球」，（詳第二章。）與河圖等並列。球而繫之以「天」，亦謂受之於天也。殷亡而寶玉歸於周，（周書世俘解等。）此受之於天之「小球大球」，與周之所謂「天球」，不知是否一事？

周代符應如顧命篇中之大貝，璧玉，河圖之屬已前見。（第二章。）周書之中，記符應者又有大誓佚篇，周本紀引之，曰：

武王渡河，中流，白魚躍入王舟中，武王俯取以祭。既渡，有火自上復于下，至于王屋，流爲烏，其色赤，其聲魄云。

詩思文箋引此又多出一事，曰：

（鳥）五至，以穀俱來。

大誓，或云，武帝未始出，（偽古文尚書序疏引別錄。）或云，得於宣帝時，（同上疏房宏等說。又論衡正說篇。）或則以爲史遷時既得之。（同上疏。又孫星衍尚書今古文注疏卷十。）

按後說可信，然今文書之來源，亦真偽相參。「五至以穀俱來」之說，鄭康成以爲卽周頌思文所謂「貽我來牟」。（思文箋。）可備一說。其餘是否舊文，未可知也。

尚書復有所謂餽禾與嘉禾之佚篇，史記魯周公世家記其事，曰：

天降祉福，唐叔得禾，異母同穎，獻之成王。成王命唐叔以餽周公於東土，作餽禾。（亦略見周本紀及尚書大傳。）

周公既受命，禾嘉，天子命作嘉禾。（亦見周本紀。又尚書大傳有此目。）篇已亡，真偽亦無可考。

於詩經中，吾人可見如下諸事：周南麟之趾：

麟之趾，振振公子。于嗟麟兮。

召南騶虞：

彼茁者葭，壹發五豝。于嗟乎騶虞。

大雅生民：

厥初生民，時維姜嫄。生民如何，克禋克祀，以弗無子。履帝武敏歆，攸介攸止，載震載夙，載生載育，時維后稷。

誕彌厥月，先生如達，不圻不副，無菑無害。以赫厥靈，上帝不寧。不康禋祀，居然生子。

誕寘之隘巷，牛羊腓字之。誕寘之平林，會伐平林。誕寘之寒冰，鳥覆翼之。鳥乃去矣，后稷呱矣。

實覃實訏，厥聲載路。誕實葡萄，克岐克嶷，以就口食。蓺之荏菹，荏菹旆旆，禾役穰穰，麻麥幪幪，瓜瓞嗷嗷。

誕后稷之穉，有相之道，弗厥豐草。種之黃茂，實方實苞，實種實稂，實發實秀，實堅實好，實穎實栗，卽有邠家室。

誕降嘉種，維秬維秠，維糜維芑。恆之秬秠，是稷是畝。恆之糜芑，是任是負，以歸肇祀。

卷阿：

鳳皇于飛，翬翬其羽，亦集爰止。

鳳皇鳴矣，于彼高岡。梧桐生矣，于彼朝陽。

周頌思文：

思文后稷，克配彼天。立我丞民，莫匪爾極。貽我來牟，帝命率育。無此疆爾界，陳常于時夏。

載見：

載見辟王，曰求厥章。龍旂陽陽，和鈴央央。

依以上所輯，分類其事計有九：（一）麟（麟之趾）。（二）騶虞（騶虞）。（三）后稷感生。（四）嘉穀。（如秬秠之類。秬秠，識緯有說，見初學記一等引孫氏瑞應圖。）（五）豐年（以上均生民）。（六）鳳皇。（七）梧桐（以上卷阿）。（八）貽我來牟（思文）。（九）龍（載見）。按此九事可能有大部是敘述當時之符應。其中如后稷感生，嘉穀，豐年，鳳皇，說甚昭顯，可勿論。梧桐，今日視為常物，而古人與識緯家故以為瑞。（別詳孫氏瑞應圖解題。）麟與騶虞，詩人歎詠之指已不可捉摹。且騶虞古文家以為瑞獸，（見第二章。）而今文說以為獸官。不知詩人原義，竟何如也？旂用龍章，意義亦不明瞭，蓋可能為瑞，亦可能為初民之圖騰也。

以上九事中，是否全為符應，故有問題，然無論如何，西周初年多有符應之說流行，合顧命所陳之事物觀之，可以斷定。諸所引詩時代，未可遽定，而余屬之周初者，以生民篇所述，全為周代開國之神話。至卷阿中之鳳皇，蓋與周語下「周之興也鸞鸞鳴于岐山」之故事為一。以是因緣，余故得謂之周初也。

殷商符應之說，吾人自不當忽略。但今所發見者，故不若周初之豐富。

春秋二百四十二年間之符應說，可考者並不多。春秋經屢書災異如日食，星隕，六鵠退飛之類，曾無一語涉及當時君國之符應。左傳亦然。左傳雖有若干豫言，類似所謂符應，如僖二十三年傳：

（重耳）過衛，衛文公不禮焉，出於五鹿，乞食於野人，野人與之塊。公子

怒，欲鞭之。子犯曰，天賜也。稽首，受而載之。（按傳有刪節，晉語四，「天賜也」下作「民以土服，又何求焉。天事必象，十有二年，必獲此土。二三子志之。歲在壽星及鶉尾，其有此土乎？天以命矣，復以壽星，必獲諸侯，天之道也，由是始之，有此其以戊申乎？所以申土也。再拜稽首而載之」。）

此事與傳中一般豫言卒有効驗之託，同其性質，蓋皆戰國以後陰陽五行家所附會。國語中並多載此類豫言，墨子明鬼下亦有帝享鄭穆公明德，（孫氏閒詁云，鄭當爲秦之譌，是也。）使句芒錫子壽十年有九，國家蕃昌，子孫茂，毋失之說，其僞均視左傳。

新序云：

晉獻公太子之至靈臺，蛇繞左輪。御曰，太子下拜。吾聞，國君之子蛇繞左輪者，速得國。太子遂不行，拔劍將死之。……曰，見禍祥而忘君之安，國之賊也。（節士。）

此亦符應之說，然頗有類短書，則不知其果爲故記也，否耶？至於古竹書紀年有雨金之說，曰：

晉惠公二年，雨金。（王國維輯本據御覽八七七引史記。）

此其記事之義，是否作爲嘉瑞，未可知。可勿論（今本竹書，成王三十四年，雨金于咸陽。沈約注，「咸陽天雨金，三年，國有大喪。」是有以雨金爲災異者。然亦有以爲瑞者，如下引史記正義是。）

秦本紀雖亦頗記春秋時秦國符應，其實可疑。說詳於後。

六國之際，符應之記，秦趙屬例外。（詳後。）其他諸國中，獨有古竹書載梁惠成王八年「雨黍于齊」（王輯本。）一事。然此一事將爲符應？抑是記異？今亦不能定。

戰國間，災異之說，多有可考，統史紀六國年表，古竹書計之，殆無慮數十事。由此觀察，則春秋戰國之世，雖亦不無符應之記，然較之災異之說，則似其間有輕重之不同；而於秦爲特殊。秦本紀中，符應之說屢見，疑始皇好方士，方士引古，因爲渲染。其間僞託，信亦不免。封禪書記秦上世福祥，祠祭之類，是其例也。然則秦本紀多符應之記異於他國者，史公取材未審，爲方士之徒所欺也。

趙世家亦有此類神話，託之簡子，同時即引秦繆神話爲比，是亦好事者爲之也（別詳論早期讖緯及其與邵衍書說之關係第壹。）

由前論，吾人可以得一概念，即符應之說，殷商間有可考。周初材料，既頗豐富。春秋、戰國間則災異之記多於符應。秦、趙之事，經方士塗附，宜爲例外矣。

或曰，春秋、戰國間諸子載籍，言符應者多矣，管子小匡曰：

（管子語桓公）昔人受命者，龍龜假，河出圖，雒出書，地出乘黃。

道德經第一章曰：

天地相合，以降甘露。

戰國策趙策曰：

趙收天下，且以伐齊，蘇秦爲齊上書說趙王曰，臣聞，古之賢君，甘露降，風雨時至。

諒毅（對秦王）曰，臣聞之，有覆巢毀卵而鳳皇不翔，刳胎焚天而騏驎不至。

鵲冠子度萬曰：

鳳皇者，鶉火之禽，陽之精也。麒麟者，玄枵之獸，陰之精也。萬民者，德之精也。德能致之，其精畢至。

唯聖人能正其音，調其聲，故其德上及太清，下及泰寧，中及萬靈，膏露降，白丹發，醴泉出，朱草生，衆祥具，故萬口云。（一作去。）帝制神化，景星光潤。

荀子哀公曰：

（孔子對哀公問曰。）古之王者，其政好生而惡殺焉，是以鳳在列樹，麟在郊野，鳥鵲之巢可俯而窺也。

若此之類，是春秋、戰國間人未嘗不信奉符應說之徵也。應之曰，未也。右引諸子之文，不審有無僞託，（傳子辨管子，見劉恕通鑑外紀卷一帝舜紀。柳宗元辨鵲冠子，見本集卷四。）即其不僞，曰「昔人」，曰「古之賢君」，曰「古之王者」云云，此不過稱喻前世理想之治，發揮其思古幽情爾。老子，鵲冠子雖未明指古昔，然亦不確定爲當時，則亦終爲理想已矣。夫學者有此說是一事。時君迷信與否，又是一事。雖然吾人今日所依據之材料，並不完全，統計不定準確，然而書不止一種，而其不注意

當時符應之點，則完全一致，此其故可思矣。史記曆書曰：

幽、厲之後周室微，陪臣執政，史不紀時，君不告朔，故疇人子弟分散，是以其禡祥廢而不統。其後戰國並爭，在於彊國禽敵，救急解紛而已，豈遑念斯哉！

按「禡祥」，符應之說在其中也。「禡祥廢而不統」，是符應之說亦「廢而不統」也。春秋、戰國間人符應之說不經見，蓋即由此。曆書又云：

（戰國後期）是時獨有鄒衍明於五德之傳而散消息之分，以顯諸侯。

然孟荀列傳云：

王公大人初見其術，懼然顧化，其後不能行之。

是戰國晚季，鄒子之學，若隱若見。厥初雖亦使人「顧化」，其後乃「不能行之」也。

鄒說之再成顯學，蓋在始皇兼并天下之際。荀卿猶及見之。（按荀卿老壽，李斯相秦皇并天下，卿逮見之，參考汪中述學補遺荀卿子年表說。）孟荀列傳云：

荀卿嫉濁世之政，亡國亂君相屬，不遂大道而營於巫祝，信禡祥。

按巫祝者，符應之說，多由此而出。（詳第二章。）「信禡祥」，即信符應也。此鄒說之主要部分也。荀卿蓋有感於鄒說之惑人，故爾著書闢之。其非五行，（非十二子篇。）猶此意也。

封禪書述鄒說流布之過程，有曰：

騶衍以陰陽主運顯於諸侯，而燕齊海上之方士傳其術不能通；然則怪迂阿諛苟合之徒自此興，不可勝數也。

按怪迂阿諛苟合之徒不可勝數，秦皇，漢武之世則然，故封禪書云：

及至秦始皇并天下，至海上，則方士言之不可勝數，始皇自以爲至海上而恐不及矣。

又云：

（武帝時）海上燕齊怪迂之方士，多更來言神事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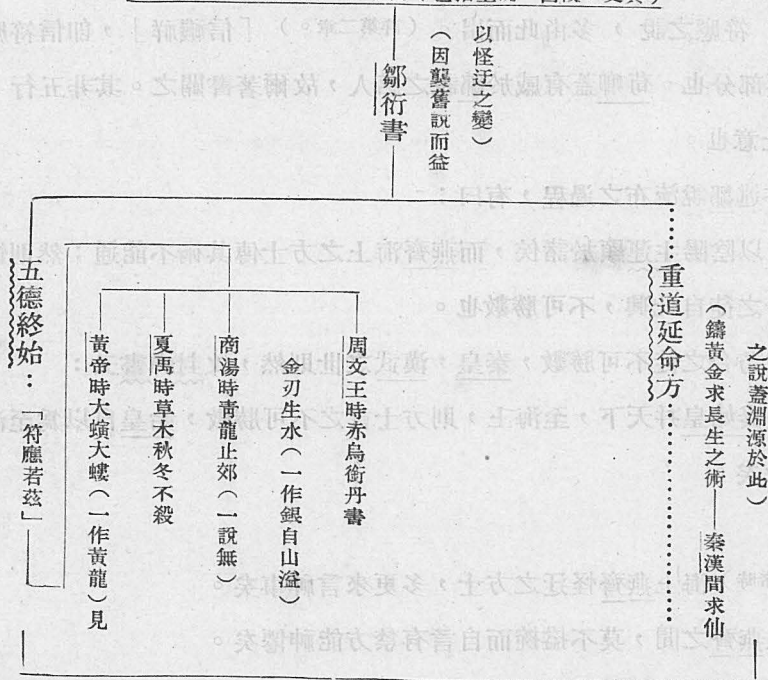
海上燕齊之間，莫不揜挽而自言有禁方能神僊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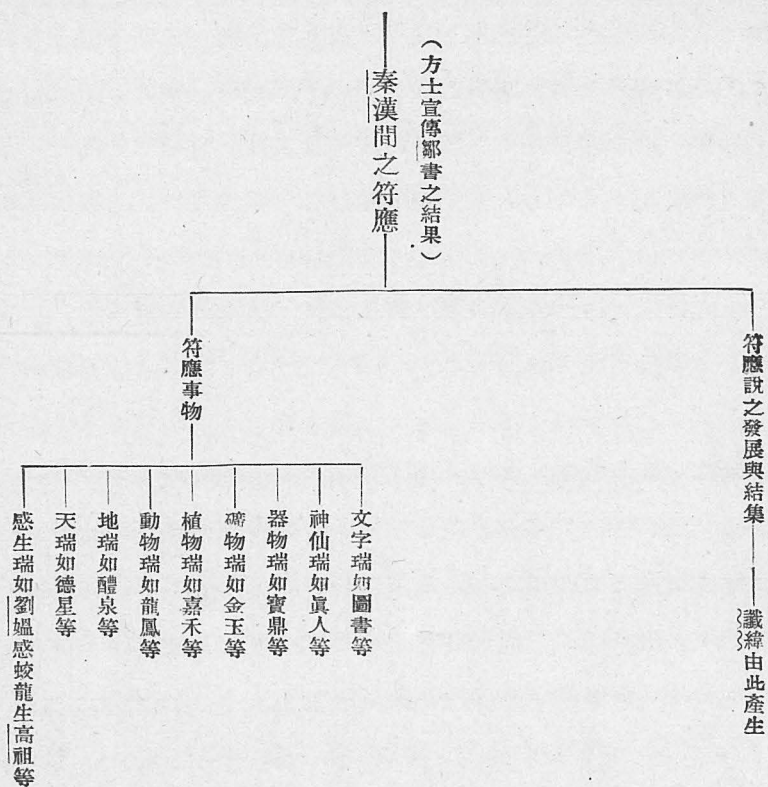
按秦皇、漢武世之方士，即傳鄒衍術之方士，神仙符應之說，皆出此輩，盧生、徐

市、公孫卿、李少君等其尤著者也。秦皇，漢武凡封禪，求仙，祠祀，符應之事，皆此等方士慫恿之結果。然則鄒衍說在戰國之末雖或有一期間「不能行之」，始皇兼并以後，風靡一時，則其傳人「怪迂阿諛苟合之徒」有以使之然也。是故從歷史言之，則秦、漢間人之符應說，可謂淵原有自矣。從性質言之，則又不失其為時代特產。

秦皇、漢武以後，由於方士造說，興作雖繁，然所謂符應事物，少者二三事，（如孝昭，孝成。）多者不過十許二十事，（如孝武，孝宣。）遠不若王莽以後之衆多。王莽執政之頃，云有「麟鳳龜龍衆祥之瑞，七百有餘」。（詳第四章。）而篡國以後之符命，尙不與焉。東漢章帝，在位不過十三年，而「郡國所上符瑞合於圖書者」，亦「數百千所」。（本紀。）蓋成帝以往，不免為飾說者所愚，王莽則直以此為盜竊欺世之資，無非矯誣者矣。光武亦以此為累。上有好者，下必有甚焉者矣，章帝符應之有數百千所，固其宜哉。觀於時君之所興作，推究其所本原，是亦一時代得失之林也。綜所論述，為秦漢間符應說源流圖表如下：

符應之說出於古之史官（包括巫祝，占候，史典）





卅四年二月五日，脫稿於李莊栗峯。

第二年之九月，于南京本所增訂畢。